

2023 年度信息披露报告

法国兴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1. 公司简介及财务摘要	1
1.1 公司简介	1
1.2 财务摘要	3
2. 公司治理	4
2.1 公司治理整体评价	4
2.2 商业银行薪酬制度及当年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	12
2.3 分支机构管理	14
2.4 外部审计师	15
2.5 股东大会	15
2.6 法兴中国组织结构图（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15
2.7 风险管理概况	16
2.8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管理	21
2.9 年度重大事项	22
3. 可持续发展（企业社会责任）	23
3.1 概览	23
3.2 发挥集团优势，积极支持企业能源转型，助力实现“双碳目标”	23
3.3 积极在市场宣传绿色金融理念，通过市场交流促进绿色金融管理水平提升	24
3.4 推动可持续发展文化建设，稳步降低自身节能减排	24
3.5 企业社会责任	25
4. 资本管理	26
4.1 内部资本充足评估方法	26
4.2 资本充足率计算范围	26
4.3 资本充足率的计算方法	26
4.4 资本数量及构成	26
4.5 风险加权资产构成及数量	27
4.6 贷款质量	27
4.7 其他资本要求	27
4.8 各级资本充足率	27
4.9 信用风险暴露及评估	28
4.10 资产证券化风险暴露余额	28
4.11 市场风险暴露和评估	28
4.12 操作风险暴露和评估	28
5. 负债质量管理体系及负债质量状况	29
6. 杠杆率	30
附件：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1. 公司简介及财务摘要

1.1 公司简介

法国兴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法兴中国”或“我行”或“银行”）于 2008 年 7 月 30 日经原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转制成立，是总行在中国北京注册的外商独资银行，由法国兴业银行全资控股，主要为跨国企业和本地企业提供各类银行产品和服务。

法兴中国已在北京、上海、广州开设分行，法兴中国向客户提供人民币服务和包括各种主要货币在内的外币服务。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我行员工人数 237 人。法兴中国积极引用母行成功的经营理念和管理制度，建设企业信用文化，引进专业人才，加强风险控制，并坚持与中国发展的实际情况相结合，在商业银行、资本市场和投资银行等优势领域，努力为中国的企业和金融机构客户提供优质且全面的金融服务。

法兴中国核心业务

- 环球银行及咨询部
- 环球交易及支付服务部
- 环球市场部

银行服务微信公众号

法国兴业银行

电话服务中心

企业银行业务及意见专线：400-8888-760

服务范围：账户余额查询；银行产品及服务咨询；汇率及利率查询；意见反馈。

工作时间：工作日，早 9:00-晚 18:00

客户投诉邮箱：cn-complaint@socgen.com.cn

我行从收到投诉起，1 个工作日内回复客户我行已经收到投诉，同时将调查投诉原因，待查明原因后，尽快回复客户最终处理结果。

同时客户还可以通过拨打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咨询投诉电话或服务平台（根据各地监管的不同要求）进行投诉。

在中国的服务网络

法国兴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新源南路 8 号院 4 号楼 12 层 1201 内 3B-12 单元

邮编：100027

电话：(8610) 5851 3888

法国兴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新源南路 8 号院 4 号楼 12 层 1201 内 2-3A 单元，1202 单元

邮编：100027

电话：(8610) 5851 3888

法国兴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 479 号上海中心大厦 30 层 3001、3008 室及 030B10 房屋

邮编：200120

电话：(8621) 3866 9866 传真：(8621) 3866 9836

法国兴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上海自贸试验区支行

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加枫路 26 号 2 层 205、206 室

邮编：200131

电话：(8621) 3866 9951

法国兴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

地址：广州市天河区珠江西路 5 号 2203 房自编 A 单元

邮编：510623

电话：(8620) 3819 7888 传真：(8620) 3829 1047

1.2 财务摘要

(人民币元)	2023年	2022年
全年		
营业收入	495,985,266.51	552,999,585.13
营业支出	(328,885,096.30)	(343,447,707.37)
利润总额	167,100,170.21	209,789,515.24
所得税费用	(25,777,060.73)	12,582,854.87
净利润	141,611,974.45	222,372,370.11
于年末		
发放贷款和垫款	2,820,774,592.33	2,474,073,005.64
资产总计	19,914,340,734.88	21,285,396,968.98
吸收存款	6,739,777,325.02	8,522,612,454.58
负债合计	15,501,027,542.54	17,026,940,399.29
所有者权益合计	4,413,313,192.34	4,258,456,569.69
资本充足率 (%)	22.22%	20.91%

2. 公司治理

2.1 公司治理整体评价

我行自 2008 年成立境内法人银行以来，已设有较完善的公司治理管理架构，包括董事会，其下辖委员会，监事一名，及执行委员会。

2023 年我行公司治理工作有条不紊，按照相关公司法，集团法规，最新监管规定稳步推行，落实。我行公司治理总体合规、高效、透明，各治理主体边界清晰，相互制衡。自疫情管控放开以来，我行董事会及其下设委员会成员恢复线下会议，就各项议题展开充分讨论，并大力推进业务发展。董事会及其下设委员会准时召开定期会议并审议相关议案，成员及时、充分的审阅季度及年度报告，并积极发言，就风险、战略、外部环境、集团支持等多方面给与了多角度的建议和意见。

2023 年我行高级管理层人员稳定，Xin HE 何昕博士承接 Hugues DE LA MARNIERRE 穆裕格先生就任首席执行官（行长）和执行董事职位，行长职位于 4 月获批，执行董事职位于 5 月获批。董事会成员有以下变更：

- 3 月 Sean WANG 王少剑先生的独立董事职位获批；
- 4 月执行董事 Hugues DE LA MARNIERRE 穆裕格先生离任；
- 4 月独立董事许定波教授离任；
- 5 月 Xin HE 何昕博士的执行董事职位获批；
- 11 月姚炜女士非执行董事的职位经董事会审议、提名。

截至 2023 年末我行董事会有七位董事，包含独立董事两名。在加强董事会履职能力的同时各委员会成员组成也做出相应调整，有效的分割两名独立董事在委员会中的职责。我行所有董事会下辖委员会成员由董事长（外部）、非执行董事及独立董事组成。其中审计委员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主席由独立董事担任。审计委员会主席规避兼任其他委员会主席，成员组成为大多数为独立董事，更好的确保审计委员会的独立性和审计部门作为银行三道防线对银行运营的保障和风险的管控。

2023 年我行所有董事未发生违规问题，充分维护公司利益，积极参加会议并发表独立性意见，并全力支持我行在华发展。董监事依照法规相关要求达到相应工作时间要求。董监事履职评价由我行监事完成，将依照我行相关政策和法规要求在 4 月 30 日前递交贵局。

董事长成长青先生自 2021 年 2 月上任以来，作为外部董事长定期到公司召开会议、参加活动，主持董事会和下设委员会等相关工作，参与董事会秘书等高管的履职评价等工作，充分了解公司业务、运营、监管要求等，并实时审阅各类报告。

我行监事自 2021 年 7 月加入以来，积极参加董事会会议，关注董事会成员的履职，推动董事会成员多样化组成，着重关注银行对绿色金融的发展战略和在动荡的市场中对风险的判断及管控。

在股权结构、股东行为、股权管理方面，我行为外资单一股东，不涉及同一投资人及其关联方、一致行动人持股比例问题，符合相关监管要求。我行单一股东为法国上市公司，有完善的信息披露机制，可以按照《商业银行股权管理暂行办法》等相关监管规定通过我行合规部向商业银行提供信息。截至 2023 年末我行没有发生股权出质情况。在关联方及一致行动人管理方面，我行为单一股东，不涉及股东及其关联方、一致行动人等事项。2023 年股东年度评价为称职，未发现相关问题。

在发展战略方面，我行发展战略涵盖了 5 年的中长期规划，以及战略目标，经营理念，市场定位，资本管理和风险管理等内容。同时涵盖信息科技战略等配套战略，并体现了我行承担的经济，环境和社会责任。我行管理层在发展战略框架下，制定了科学合理的年度经营管理目标与计划，并将计划落实到具体团队。

在风险管理方面，我行内控机制主要遵循三道防线原则。业务条线承担风险管理的直接责任（一道防线）；风险部、合规部、财务部等部门承担制定政策和流程，监测和管理风险的责任（二道防线）；内审部承担一道防线和二道防线履职情况的审计责任（三道防线）。我行建立了与其经营范围、组织结构和业务规模相适应的合规风险管理体系，体系要素符合监管要求。合规管理体系包括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内的所有员工的责任。

董事会

法兴中国董事会负责执行股东的决定和我行整体经营。董事会负责制定及审批我行的经营策略、公司治理架构、资本金管理、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事项、授权监督、高级管理层的任命等事项。我行董事会分别在 2023 年 2 月 9 日、4 月 25 日、7 月 26 日、11 月 23 日召开了例行会议。定期听取我行高级管理层有关经营绩效、运营表现、绿色金融、风险管理报告、审计情况、关联交易管理等，讨论和审议了公司风险管理、财务预算、业务与运营战略等相关公司治理事宜，并制定了公司战略。我行于 2023 年 7 月 3 日召开了临时董事会，讨论发行金融债相关议题。

董事会成员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我行董事会由七席位组成，包括董事长，执行董事两名，非执行董事两名，独立董事两名。董事会具体人员构成如下：

Chang Qing CHENG（成长青）	董事长
Xin HE（何昕）	执行董事
Socrate LAO（刘鸿礎）	执行董事
Jerome NIDDAM（倪杰儒）	非执行董事
Stephanie CLEMENT DE GIVRY（江爱兰）	非执行董事
乔健	独立董事
Sean WANG（王少剑）	独立董事

董事履历及任职情况

Chang Qing CHENG（成长青）先生

成长青先生现任法兴中国董事长（非执行），是一位资深投资银行家，在投资领域及银行业拥有超过二十五年的从业经验。在全球资本市场及企业并购等领域具有深厚的专业背景，同时拥有亚洲、欧洲、北美等多地的跨文化管理经验。曾担任高盛中国投资银行部董事总经理及渣打银行投行部中国区首席执行官。在此之前，他还在美国第一银行、加拿大多伦多道明银行、亚历山大管理咨询、美国大都会人寿保险、法国标致汽车集团等担任高级职务。成先生曾多次被授予专业荣誉，以表彰他在企业金融业的杰出成就，其中包括中央电视台及北京大学等联合评为“中国十大财经英才”。成先生拥有巴黎大学工业心理学硕士及巴黎 HEC 商学院工商管理硕士。

Xin HE（何昕）博士

何昕博士现任法兴中国执行董事、行长和法兴集团中国区主管，负责主持银行的经营管理工作。何昕博士曾在多家大型欧洲银行的伦敦和巴黎总行担任衍生品业务及结构性衍生品负责人，在 FICC（固定收益、外汇和大宗商品）市场上具有二十多年丰富行业经验。回国前他为法国里昂银行董事总经理、全球期权交易主管，负责该产品线在全球的交易和推广，管理银行的三大交易中心（香港、巴黎和纽约）的期权头寸及结构性产品的研发，

进一步发展了该行在全球市场上的优势地位。回国后，何昕博士先后帮助两家外资银行建立在华 FICC 业务，发展了机构在外汇、债券、大宗商品的交易与销售团队，并协助监管机构建设国内外汇衍生品市场和人民币利率衍生品市场，为中国金融市场的开拓和发展做出了积极贡献，在风险管理、团队领导、系统建设及业务拓展上业绩显著。何昕博士拥有巴黎大学物理博士、巴黎高商金融工程硕士等学位。何昕博士为中国外汇市场自律机制工作组专家、上海清算所风险委员会专家委员、全国同业拆借中心衍生品市场特聘专家，并曾在北京大学、中南财大、上交所讲师团等任客座教授。

Socrate LAO (刘鸿礎) 先生

刘鸿礎先生现任法兴中国执行董事和首席运营官，负责资源职能的全面管理，在银行业拥有超过 20 年的经验，涵盖战略定义/执行、战略转型、新业务设立、实体整合和资产剥离。此前，他曾担任法国兴业银行亚太区首席执行官的战略参事，以及法兴亚太区战略与企业发展主管，也曾在法兴香港证券（SG Hong Kong Securities）、毕博咨询（BearingPoint）、毕马威（CSC Peat Marwick）、安永会计师事务所（Ernest & Young）和巴黎巴银行（Banque Paribas）等审计、咨询和金融领域担任多个管理和专家职位。他同时是一名企业家，并共同创立了 Heuristis Business Consulting 和 Karaneo Limited（互联网公司）。刘鸿礎先生于 2015 年加入法兴中国，担任战略与组织负责人，之后兼任客户尽职调查部负责人和财富管理业务负责人。刘鸿礎先生毕业于欧洲高等商学院，拥有高级金融硕士学位，以及巴黎第九大学管理科学硕士学位。

Jerome NIDDAM (倪杰儒) 先生

倪杰儒现任法兴中国非执行董事，在法兴集团亚太区担任环球市场部总监。此前，他曾任亚太区环球市场金融工程部主管。倪先生于 2004 年加入法国兴业银行，担任股票衍生品交易金融工程师，曾在法兴纽约和日本在金融工程部担任重要职务。2011 年任命为法兴亚太区跨资产解决方案定价和新产品主管。倪先生毕业于圣艾蒂安国立高等矿业学院，拥有法国金融与保险学院（ISFA）的精算学硕士学位，以及巴黎第六大学即巴黎综合理工学院的概率与金融硕士学位。

Stephanie CLEMENT DE GIVRY (江爱兰) 女士

江爱兰女士现任法兴中国非执行董事，在法兴集团亚太区担任环球银行及咨询部总监。拥有二十五年以上的银行业务经验，主要包括各个地区的项目和结构性融资，尤其是能源、自然资源和工业领域。于 1996 年加入法兴集团，曾在多个欧洲、中东和非洲地区担任重要职务。自 2006 到 2014 年，她曾在上海和香港担任管理职务。之后六年，她一直担任法兴集团矿业、金属和工业金融全球主管，领导现有投融资组合的发展以及业务线向可持续发展和能源转型的转变，包括业务范围的转变以囊括支持低碳未来的行业。江女士毕业于法国 ESSEC 高等商学院。

乔健女士

乔健女士现任法兴中国独立董事，就职于联想集团高级副总裁和核心领导团队成员。乔女士深耕信息科技行业三十余载，在全球战略、市场、品牌推广、人力资源等业务领域积累了丰富的从业和领导经验，她带领团队将联想集团打造成为全球首屈一指的科技品牌和中国出海品牌第一强，推动联想品牌多次入选财富 500 强榜单等业内权威荣誉奖项。乔女士同时担任中国女科技工作者协会理事；商界领袖组织木兰汇委员会副主席；中国科技馆发展基金会理事。乔女士拥有复旦大学管理学学士学位及中欧国际商学院高级工商管理硕士学位，多次荣膺《财富》（中文版）“中国最具影响力的 25 位商界女性”权威奖项，多次被《中国企业家》杂志评为“中国最具有影响力的商界女性年度人物”，且入选福布斯中国发布的“2021 年度中国杰出商界女性榜”。

Sean WANG (王少剑) 先生

王少剑先生现任法兴中国独立董事，就职于 TCL 中环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担任国际业务执行总裁，同时兼任上海毅新数能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职务。王先生一直深耕于财务、投资等领域，三十多年来分别就职于

中外各种类型的企业，并先后担任多个高级管理职务，包括华友世纪控股有限公司总裁、首席运营官及首席财务官，SOHO 中国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首席财务官，中国熔盛重工集团控股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首席财务官、新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投资召集人（首席投资总监）、高级副总裁、首席执行官（兼职）等。王先生在 30 多年的职业生涯里，在财务、投资、公司治理、运营架构搭建或改善及战略发展等多方面积累了丰富的经验并取得优异的成果。王先生拥有美国哈姆莱大学经济学学士学位及美国明尼苏达大学工商管理硕士学位。

董事服务合同

我行董事均由股东任命，董事任期不超过 3 年。任满可以连任。独立董事的总任期最长为 6 年。独立董事薪资由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审议，递交董事会审批。

董事会组织结构图



董事会下属各专业委员会及相关职责

风险管理与战略委员会主要职责：

本委员会负责审阅银行整体风险偏好的报告及建议，并就此向董事会提议以供批准；监管银行的风险状况与风险偏好间的一致性；审阅银行风险管理系统及监控措施的合理性与有效性；审阅对银行风险偏好，风险敞口及管理产生重大影响的法律法规；审议风险敞口及风险偏好相关方面；考虑并检查董事会要求的或本委员会认为恰当或关注的其他事项，并提供建议或向董事会做相应的报告；每季向董事会报告关于上述事项的考量并提供相关建议；审阅委员会工作制度和年报并向董事会提交本委员会认为恰当的修改意见以获取批准。

本委员会同时负责审议银行业务、运营及绿色金融等方面的战略报告，定期审阅、跟踪战略落实情况，并向董事会递交相关审批意见。

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主要职责：

本委员会根据相关法律和法规识别关联方，必要时向董事会和监管机关定期汇报；确保银行根据相关法律和法规对关联方交易进行良好管理，并且制定关联方交易管理的相关规则；根据董事会审批的委员会工作制度审查重大关联交易；记录本委员会审查的所有关联方交易资料，定期向董事会汇报关联交易管理相关信息，并递交关于重大关联交易的审批意见，协助董事会对重大关联交易的审批；确保银行准确及时地向监管当局提交关联方交易管理的报告；定期回顾银行《关联交易管理政策》，并向董事会提出适当修正提案。同时负责审批银行所有与集团及其关联企业的服务水平协议和转移定价协议。

审计委员会主要职责：

本委员会负责检查我行的内部财务控制并向董事会报告；检查会计政策的适当性，及相关修改意见并递交董事会审批；审议财务报表、年度预算案及拨备等；考虑外部审计师的报告并讨论任何来自于外部审计师报告的发现或其他事项；持续关注外部审计事务所的报告及表现并向董事会提交审计师任免建议，讨论外部审计的性质和范围。检查我行内部审计的资源、范围、操作、发现及整改方案和落实情况。审批内部审计年度计划，定期跟踪计划执行情况。每年审阅内审部门和内审负责人的职责范围和履职情况，并将履职评价结果递交董事会知悉。

提名与薪酬委员会职责：

本委员会应根据本地法律法规，审议银行薪酬政策，就其定期更新、回顾给与意见并递交董事会审批；根据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指引，批准对公司风险有重要影响的员工的识别框架；审阅高级管理层以及根据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指引认定的对公司风险有重要影响人员的递延政策；审阅任何由监管机构或内部审计部门提出的与薪酬相关的事项，并视需要提交至董事会会审议、批准；以及其他相应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职责。

审议董事会成员、下辖委员会成员和银行高级管理人员的提名，并向董事会或集团递交委员会意见。定期审阅委员会工作制度，并向董事会提出适当修正提案以获取批准。

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乔健女士于 2022 年 11 月加入法兴中国，担任独立董事一职。在担任独立董事的第一年，乔健女士参加了多项培训，充分了解银行业务、运营及其监管要求。乔健女士在董事会勤勉尽责，就各种议题发表意见，并能够就她所关注的问题提出质疑或发表评论。她是一位经验丰富的资深高管，对公司战略有自己的看法。乔健女士担任提名与薪酬委员会主席，她曾担任联想集团全球人力资源部总监，其工作能力和经验倍受认可。她就董事、高管提名等议题表达了自己的观点，并就改进流程提出了建议。乔健女士同时担任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主席及风险管理与战略委员会会员。她与监管机构保持沟通，并就我行的发展需求和支持交换了意见。我行期待她在董事会和委员会中做出持续贡献。

乔健女士任职提名与薪酬委员会主席和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主席，会前认真审阅了会议材料，针对各项议题组织了有效的讨论，其严格遵循委员会工作制度，履行委员会各项职责。同时，乔健女士被任命为风险管理与战略委员会成员并参加会议。乔健女士在我行工作时长不少于 20 个工作日。根据我行监事对其 2023 年的履职评价，乔健女士作为我行独立董事，2023 年的履职为称职。

王少剑先生于 2023 年 3 月加入董事会担任独立董事，参与了 2023 年所有培训，加强了他对银行业务模式和运营平台的了解。他从行业角度为董事会提供真知灼见，特别是在新能源和 ESG 相关领域，并提示投资项目漂绿风险等。作为法兴中国审计委员会主席，他利用自己在财务、会计和投资方面的专业知识，监督委员会的职责得到充分履行，对监管部门提出的建议认真对待并督促整改。王少剑先生同时担任风险管理与战略委员会的成员，作为独立董事他投入了充足的时间履行其职责。

王少剑先生任职审计委员会主席，会前认真审阅了会议材料，针对各项议题组织了有效的讨论，其严格遵循委员会工作制度，履行委员会各项职责。王少剑先生在我行工作时长不小于 20 个工作日。根据我行监事对其 2023 年的履职评价，王少剑先生作为我行独立董事，2023 年的履职为称职。

监事履历及任职情况

我行设监事一名，自 2021 年 7 月起由我行集团首席经济学家 Michala MARCUSSEN（麦珂岚）女士担任。麦珂岚女士有超过二十年的国际金融经验，作为一个知名的经济学，了解环球各地区经济形势与走势，有自己独到的见解；同时在集团层面有深厚的根基，在深入了解我行本地发展情况的时候可搭建与股东为更有效的交流，协助我行在需要时更多的争取资源和发展空间。

2023 年麦珂岚女士出席我行全部董事会会议，认真审阅了各委员会和高级管理层提交的会议材料和各项报告，对相关问题给予意见。她定期审阅公司的财务报表、业绩报告以及所有须由董事会知悉的文件，严密监督公司业务活动，确保所有活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和公司营业范围。

麦珂岚女士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规定，积极履行对董事会和高级管理层的监督职责，亲自列席董事会会议，听取管理层的工作报告，审阅我行经营和风险管理情况报告，对我行的经营情况、财务状况、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情况等各项政策和制度等进行监督。

履职评价方面，麦珂岚女士按照相关政策及法规要求完成了 2023 年全部董事履职评价工作。积极督促我行董事会以及高级管理层人员的稳定性。2023 年她为董事会提供了全球经济发展趋势方面的培训，并开展了法兴中国全体员工参加的全球经济前景演讲。访华期间麦珂岚女士会见了当地监管机构和客户，并持续监督法兴中国业务、运营和公司治理方面的合规性以及集团政策的一致性。根据母行董事会秘书对其 2023 年履职评价，麦珂岚女士 2023 年履职为称职。

高级管理层构成、职责、人员简历

我行高级管理层包括行长、总行副行长、首席财务官、首席运营官、首席风险官、首席信息官、合规负责人、内审负责人和董事会秘书。

Xin HE（何昕）	首席执行官（行长）
Socrate LAO（刘鸿礎）	首席运营官
肖岚	总行副行长
刘爱娟	首席财务官
胡其浩	首席风险官
吴晶	内审负责人
魏锋	合规负责人
Wei FU（傅薇）	董事会秘书

Xin HE（何昕）博士

参见董事履历及任职情况部分

Socrate LAO（刘鸿礎）先生

参见董事履历及任职情况部分

肖岚女士

肖岚女士现任法兴中国副行长，主要负责企业业务。肖岚女士有 25 年金融行业从业经验。肖岚女士在加入法兴中国前，还曾服务于英国渣打银行北京分行、上海分行，渣打银行（香港）有限公司。肖岚女士于 2007 年加入法国兴业银行有限公司北京分行，历任客户服务及投资银行部能源部总经理、法兴中国客户服务及投资银行部董事总经理、北京分行行长、中国区企业业务总监。

刘爱娟女士

刘爱娟女士现任法兴中国首席财务官，负责财务部工作。刘爱娟女士有 15 年金融行业从业经验，包括 7 年内审经验及 8 年财务经验。刘爱娟女士在加入法兴中国前，还曾服务于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总行。刘爱娟女士于 2009 年加入法兴中国，历任内审负责人、财务总经理。

胡其浩先生

胡其浩先生现任法兴中国首席风险官，主要负责法兴中国的风险管理工作。胡其浩先生有 27 年金融行业从业经验及 20 多年信贷风险管理等的风险管理经验。胡其浩先生在加入法兴中国前还曾服务于上海国际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巴黎国际银行、德富泰银行、花旗银行上海分行、德国北德意志州银行上海分行。胡其浩先生于 2014 年加入法兴中国，历任风险管理部职员、首席风险官。

吴晶女士

吴晶女士现任法兴中国内审负责人，主要负责法兴中国的内部审计事务。吴晶女士有 16 年金融行业从业经验及 8 年内部审计经验。吴晶女士在加入法兴中国前还曾服务于北京市房地产交易所、法国布尔公司。吴晶女士于 2007 年加入法国兴业银行有限公司北京分行，历任信息科技部经理、法兴中国信息科技部副总裁、组织规划部部门经理、内审部副总经理等。

魏锋先生

魏锋先生现任法兴中国合规负责人，主要负责合规风险管理工作。魏锋先生有 19 年金融行业从业经验及 13 年的合规管理经验。魏锋先生在加入法兴中国前还曾服务于深圳发展银行、渣打银行和德意志银行。魏锋先生于 2008 年加入法兴中国，历任项目管理经理、合规经理、合规部副总经理。

Wei FU（傅薇）女士

傅薇女士自 2011 年起担任法兴中国董事会秘书，协助董事长负责董事会及其下辖委员会的组成及日常运营，协助首席执行官负责我行公司治理和员工行为准则等相关事务。傅女士有超过 20 年金融行业从业经验，曾在德意志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和澳大利亚联邦银行悉尼总部担任类似职务。傅女士毕业于悉尼大学商学院。

2.2 商业银行薪酬制度及当年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

薪酬制度

法兴集团的薪酬政策目的在于加强薪酬作为吸引和保留员工工具的有效性。从而使员工能够致力于公司的长远发展并在此过程中同时做好风险管控和合规。法兴中国遵循法兴集团的薪酬原则，并在此基础上制定了法兴中国薪酬政策。

法兴中国设立了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委员会由三名董事组成，委员会主席为独立董事，另外两位成员分别为董事长（外部）和一名非执行董事。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定期审阅法兴中国薪酬政策的基本原则并监督其有效执行。法兴中国薪酬政策需经提名和薪酬委员会审核并在董事会批准后实施。

我行薪酬要素主要包括固定薪酬、绩效薪酬和福利项目。固定薪酬是根据员工的职位职责，能力及技能制定的。绩效薪酬是为了奖励团队和个人绩效，根据每年年初制定的工作目标，年终绩效结果及为达成结果所实施的行为来考核，该考核遵循法兴集团的统一标准。绩效薪酬取决于团队绩效与个人绩效，和提前规定的定量及定性的标准，并且综合经济、社会和市场的大环境整体考虑。为避免任何利益冲突，绩效薪酬不直接或仅与业务收入金额挂钩。员工绩效薪酬应与其绩效评估所反映的个人实际表现，业绩目标、风险管控及合规目标完成情况挂钩。福利项目包括国家规定的法定福利及我行额外提供的福利项目。法兴中国 2023 年职工薪酬总额为人民币 25,930 万元，包括职工工资人民币 16,231 万元，奖金人民币 4,604 万元，福利及其他人民币 5,095 万元。

薪酬决定因素包括：

- 集体与个人绩效评估；
- 基于法兴集团领导力模型的定量和定性目标的成果衡量；
- 员工行为，尤其是遵守行为准则、内部规则和适用法规的情况。

薪酬根据现有风险和未来风险进行调整，包括在年度绩效考核时将风险控制考虑在内，以及对符合条件的员工的部分绩效薪酬进行递延支付。

法兴集团按照其所遵循的欧洲银行管理局颁布的相关法规的要求鉴别出对银行风险有重大影响的员工（“集团受监管员工”）；另外法兴中国根据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的规定，在法兴中国单独实体层面上确定其受监管员工（“本地受监管员工”）。法兴中国通过如下措施完成了对欧盟相关法规及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对于绩效薪酬递延规定的执行：

- 在合规前提下，对于集团受监管员工，其绩效薪酬的相当一部分需以现金以及法兴银行股票等价支付形式递延，分四年按比例逐渐归属支付，不得提前归属支付。递延支付部分受在职和业绩条件影响，同时综合风险管理和合规统一考量。
- 在合规前提下，对于本地受监管员工，但未确定为集团重大风险行为人的，其绩效薪酬的相当一部分需以现金或现金以及法兴银行股票等价支付形式递延，分三年按比例逐渐归属支付，不得提前归属支付。递延支付部分受在职和业绩条件影响，同时综合风险管理和合规统一考量。
- 对于同时被定义为集团受监管员工的本地受监管员工，其递延计划适用集团及本地递延方式中更加严格的一种。

此外，根据相关监管要求，法兴中国的薪酬政策中也涵盖了针对在递延期限内出现风险超常暴露、重大风险损失以及违法违规等情形的绩效薪酬取消和扣回规定。2023 年度未发生因出现上述情形所导致的绩效薪酬取消和扣回。

年度薪酬方案回顾

法兴中国每年对照关键绩效指标，考核和评估每个员工的工作表现，同时，按照银保监会的要求，我行将风险控制、合规实践、服务质量和效率等考虑在内。绩效考核并不保证加薪，然而，每年进行一次绩效考核和工资水平审查是为了在对比业界同类职位薪酬的基础上，确保员工薪资的公平合理，并通过提供绩效奖金保证对业绩表现较好的员工给予认可。公司将根据工作表现、业务发展情况、公司的整体经济状况以及中国业界同类职位的可比薪酬水平作为调整员工薪酬的依据。经济指标完成情况详见 2023 年审计报告、风险管理情况详见 2.7 和社会责任指标完成情况详见 3。

一般而言，薪酬调整每年按照法兴银行全球统一时间表进行年度薪酬考核，其中包括绩效加薪和奖金授予。

我行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公司员工一样每年进行薪酬回顾。公司将对照关键绩效指标，考核和评估其工作表现。2023 年我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对银行风险有重要影响岗位上的员工工资及奖金总额为人民币 4,563 万元。执行董事在董事会担任的职务并无额外酬劳。

2023 年度我行按照薪酬政策执行薪酬的管理，未发生超出原定薪酬方案的例外情况。

2.3 分支机构管理

我行对分支机构的管理严格遵守监管各项法律法规，审慎经营。分行在总行行长及各个业务线、职能部门的监督下，严格遵守总行各项政策、授权管理和业务流程。总行结合各分支机构所在地域特点以及客户需求，不断优化资源配置，引导分行的业务转型，以积极推动各分支机构的业务发展、产品创新和市场拓展。具体分支机构的管理主要在以下三个方面：

不断探索分行的业务发展同时高度重视分行运营的审慎经营

法兴中国严格按照公司治理及授权管理制度对分行的风险防范及业务发展进行管理，根据总分行管理架构，分行向总行汇报，同时分行行长负责对当地分行的日常经营进行监督管理。在业务发展中，总行对分行的与业务发展方向进行统一的指导，总行高级管理层通过各个职能部门指导分行推进统一的业务转型战略规划，不断提高盈利水平。在日常业务运营中，各分行严格遵守信贷、产品、操作及系统的授权管理制度，根据限额管理要求具体开展业务的运营，以实现分行安全营运的管理目标。

切实加强对分行经营的监督、发现问题及时纠正，并对各分行进行年度绩效考评

法兴中国严格监控分行业务经营、运营、及风险管理、转型类以及可持续发展类的各项指标任何异常情况均及时汇报至高级管理层。总行高级管理层通过清晰的目标制定、定期会议及管理层报告等方式对分支机构进行评估及监控。分行的各项监控指标也包含在各个总行层面的管理委员会，以及时向总行高级管理层、执行委员会及董事会汇报。

总行对分行给予全方位的支持与指导

法兴中国组织各类业务、产品、风险及职业技能知识培训，以不断提升增强分行业务人员的技能及合规法律意识，同时支持各分行间以及分行与海内外产品线的协同合作，促进业务多元化发展，不断调整法兴中国业务实施方案。总之，法兴中国对分行的支持与指导是基于实现支持员工成长、为当地客户提供高质量的服务，以达成不断提升法兴中国在市场的份额。

另外，哈尔滨分行已于 2023 年 5 月获批关闭。

2.4 外部审计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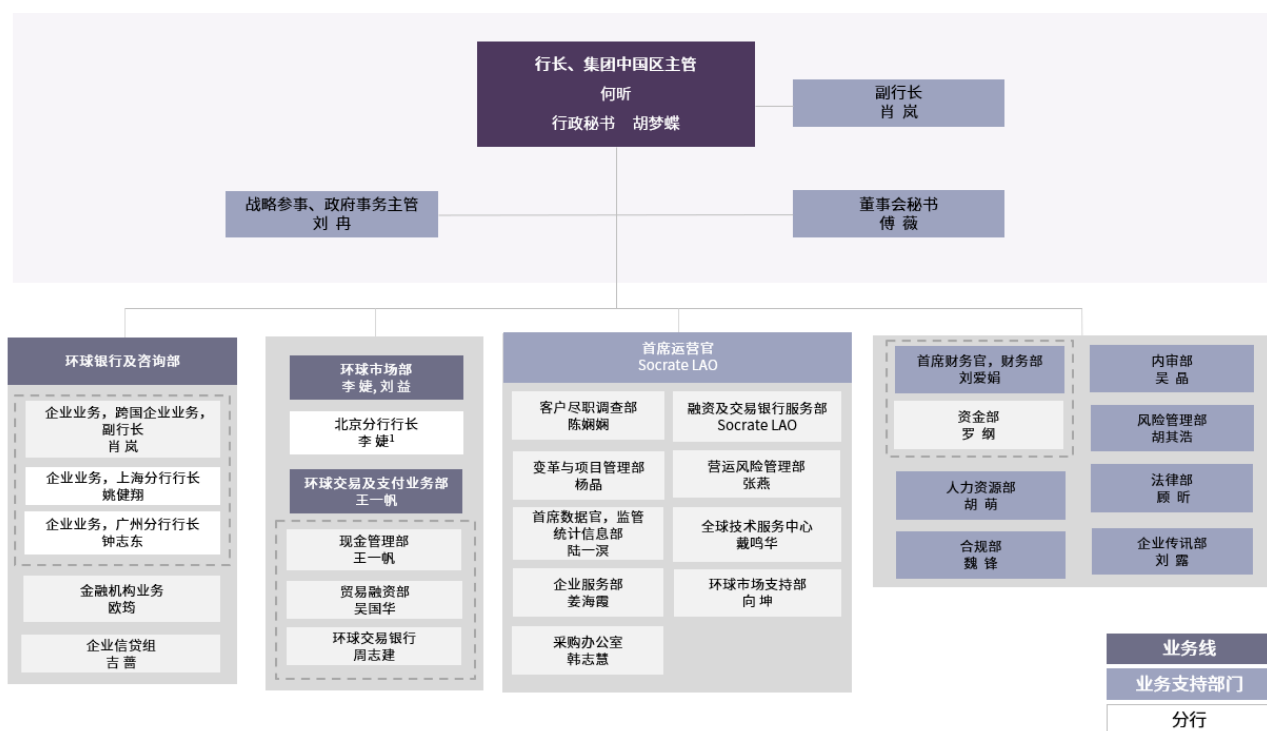
自 2024 财年起，我行将不再续聘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并将根据股东的任命决议聘用新的会计师事务所对我行财务报表进行定期法定审计。

2.5 股东大会

法兴中国由法国兴业银行独资设立，无股东大会。

2.6 法兴中国组织结构图（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法国兴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¹李婕女士任职资格由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于2024年1月5日审批通过

2.7 风险管理概况

我行董事会负责制定全行整体风险管理战略，监督银行风险管理及内部控制系统，并评估银行总体风险。我行高级管理层根据董事会制定的风险管理战略，制定并推动执行相应的风险管理政策、制度和程序。风险管理部门是对业务风险进行管理的独立的职能部门，其与业务部门共同构成我行风险管理的主要职能部门，具体执行各项风险管理的政策和制度。我行风险管理与战略委员会则负责对银行的风险管理和控制环境进行独立的复核。

2023 年我行完成了风险政策的更新，主要包括风险管理政策，信用风险政策，年度风险偏好声明，操作风险管理政策，科技风险管理政策等，这些更新适应相关监管和法兴集团内部管理的最新要求。

风险管理部门作为我行独立的风险评估机构，负责具体制定并实施识别、计量、监测和控制风险的制度、程序和方法。其负责人为首席风险官。首席风险官对法兴银行中国区董事长负责，并定期向母行亚太区首席风险官汇报。

风险管理与战略委员会每季度举行一次会议，由我行非执行董事主持，参加人员包括首席执行官、首席运营官、首席风险官、首席财务官、内部审计主管及两名非执行董事等。风险管理与战略委员会的主要职责权限包括：制定我行风险管理的相关制度、指导风险管理活动、检查监督我行业务活动、审查重大风险活动、监督我行风险管理制度的落实情况及负责与金融监管局就风险管理情况做沟通及汇报等。

在 2023 年中，我行依据内部制定的风险管理偏好及外部监管定义的指标，遵循全面风险管理的原则开展业务。2023 年度的业务开展过程中，我行的资本充足率、杠杆率、贷款拨备率、拨备覆盖率均控制在最低监管指标要求之上。同时，我行内部设定的风险偏好指标，也在总体可控范围内。2023 年度，我行没有发生业内案件，案件防控措施得到有效落实。

信用风险管理

信用风险主要指银行的借款人或交易对手不能按事先达成的协议履行其义务的潜在可能性。我行表内项目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于发放贷款、垫款和其他授信，表外项目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于开出信用证、各项银行担保、贷款承诺和衍生产品交易等。

银行担保及贷款承诺产生的风险在实质上与贷款和垫款的风险相似。因此，该类交易的申请、贷后管理以及抵质押担保要求等需要与贷款和垫款业务相同。

风险管理关键原则之一是界定和监督信贷集中（借款人、国家、地理区域、行业、产品和期限）以及对其的管理。为避免不适当的信贷集中，我行通过调整业务活动结构，向不同行业和地区的不同客户提供范围广泛的一系列产品。风险管理部门的信贷组合管理职能即为管理过度的信用集中而设。风险管理部门检测过度的信贷风险并采取适当的措施以减少此类风险。对单一客户和单一集团的风险控制主要依据金融监管总局的大额风险暴露管理政策来管理。对于行业集中度的管理，我行的原则为：对于企业信贷，单一行业授信集中度的限额原则上设置为信贷组合的 25%。

我行严格的授信前审查制度、授权审批制度和授信后的跟踪和上报机制有效地降低和防范了信用风险。我行定期对客户的经营状况进行检查，对贷款质量进行分析并提取充足的信用损失准备金。

2023 年，我行完成了年度信用风险政策更新，这些更新主要适应相关监管和法兴集团内部管理的最新要求，具体内容包括更新金融资产分类范围及评级的基本标准，明确预期损失模型相关参数，表外业务减值准备计提的具体标准等。

流动性风险管理

流动性风险指无法在规定时间内以合理成本满足当前和未来现金流需求（以及各种相关附属需求）的风险。

我行制定内部流动性风险管理策略、政策和程序，定期由经风险管理及战略委员会授权的资产负债管理委员会审核并批准。董事会承担流动性风险管理的最终职责。

风险管理及战略委员会授权资产负债管理委员会负责流动性风险管理工作。该委员会原则上每月开会一次，以审核批准流动性风险偏好、流动性风险管理策略、重要的政策和程序，监督高级管理层对流动性风险实施有效管理和控制。资金部经资产负债管理委员会授权对流动性风险进行具体管理。我行对流动性风险实施集中管理。财务部负责生产及计算各项流动性监管指标，资金部负责对全行人民币和外币资金运作进行管理，对日常流动性风险进行监控。我行在预测流动性需求的基础上，制定相应的流动性管理方案，定期进行宏观经济形势、央行货币政策、资金市场动态的分析研究，积极管理全行流动性。

流动性压力测试是我行压力情形下流动性风险管理的主要方法之一。流动性压力测试主要根据以下原则执行：根据业务规模、性质、复杂程度及风险状况，监测可能引发流动性风险的特定情景或事件，采用适当的预警指标，前瞻性地分析其对流动性风险的影响。我行在流动性压力测试过程中考虑监管机构所定义的 15 项情景，并结合自身业务发展对情景作出适当修正。压力测试主要分银行危机、市场危机和综合危机三个主要背景。在压力测试过程中，考虑各情景间的相关性及其对现金流量的影响。对于银行危机、市场危机和综合危机三大背景将分低度、中度和重度压力水平进行测试。我行根据需要对于监管机构所定义的压力测试情景做独立的压力测试分析来更好地了解因市场环境及业务发展变化而对银行流动性带来的潜在影响。监管机构所定义的部分压力情景涉及银行营运特点对流动性产生的影响，关于这些因操作风险而诱发的流动性风险情景，我行独立地进行研究而非通过现金流量方式来体现。我行对压力测试的假设条件进行年度回顾及审核，以评估假设条件设置的合理性。流动性压力测试原则上每季度至少开展一次，实际操作中会根据业务发展情况和合规要求视具体情况增加压力测试的频度。流动性压力测试分本外币进行，最终结果以汇总本外币形式来体现，累计净现金流分隔夜，隔夜至 7 天，隔夜至 1 个月进行统计。资金部根据压力测试结果，提出弥补潜在流动性缺口的措施。资金部每季度向资产负债管理委员会，风险管理及战略委员会，董事会汇报压力测试主要情景、假设条件和具体结果。资产负债管理委员会，风险管理及战略委员会，执行委员会以及董事会将考虑压力情景对法兴中国流动性的影响，并决策具体措施，补充流动性缺口。当自贸区业务出现流动性危急情况时，由我行统筹流动性安排，并于当日向中国人民银行上海总部备案。

资产负债管理委员会（由法兴中国首席执行官担任主席，高级管理层作为委员会成员）履行以下职责：

- 制定、定期评估并监督执行流动性风险偏好、流动性风险管理策略、政策和审批程序；
- 确定流动性风险管理组织架构，明确各部门职责分工，确保商业银行具有足够的资源，独立、有效地开展流动性风险管理工作；
- 确保流动性风险偏好、流动性风险管理策略、政策和程序在商业银行内部得到有效沟通和传达；
- 建立完备的管理信息系统，支持流动性风险的识别、计量、监测和控制；
- 充分了解并定期评估流动性风险水平及管理状况，及时了解流动性风险的重大变化，并向风险管理与战略委员会定期报告。

资金部负责具体流动性风险管理工作，具备以下职能：

- 拟定流动性风险管理政策和程序，提交资产负债管理委员会和董事会审核批准；
- 识别、计量和监测流动性风险，包括持续监控优质流动性资产状况，监测流动性风险限额遵守情况并及时报告超限额情况，组织开展流动性风险压力测试，组织流动性风险应急计划的测试和评估；
- 识别、评估新产品、新业务和新机构中所包含的流动性风险，审核相关操作和风险管理程序；
- 定期提交独立的流动性风险报告，及时向资产负债管理委员会和董事会报告流动性风险水平、管理状况及其重大变化；
- 拟定流动性风险信息披露内容，作为法兴中国信息披露报告的一部分，提交资产负债管理委员会和董事会审批。

银行账户利率风险

银行账簿利率风险指利率水平、期限结构等不利变动导致银行账簿经济价值和整体收益遭受损失的风险，主要包括缺口风险、基准风险和期权性风险。银行账簿记录的是商业银行未划入交易账簿的相关表内外业务。能够有效地识别、计量、监测和控制各项业务所承担的银行账簿利率风险是我行的风险管理目标之一。

我行已设立了风险管理政策框架，并定期对银行账簿利率风险管理流程进行评估和完善。由董事会承担对银行账簿利率风险管理实施监控的最终责任，我行高级管理层承担银行账簿利率风险管理的实施责任，通过下设的委员会分别执行审批银行账簿利率风险管理政策（风险管理与战略委员会）和制定符合我行业务战略并对银行账簿的所有相关风险进行监督的职责（资产负债管理委员会）。财务部承担银行账簿利率风险的识别、计量、监测的职能。风险部作为行内风险监控的专职部门，独立监控我行银行账簿利率风险的变化情况。资金部负责进行银行账簿利率风险的控制和缓释。

我行按照集团制定的原则并比照集团设定的风险阈值和限额，通过监测利率风险敏感性，对利率风险开展季度管理。我行资产负债管理委员会负责比照利率风险限额及其重大波动来监测利率风险敏感性。

我行银行账簿利率风险主要源于生息资产和付息负债重新定价日的不匹配。我行的生息资产和付息负债主要以人民币计价。无期限存款以下一工作日为基础进行风险计量，其它产品以合约日为基准进行计量。

市场风险管理

市场风险是指在交易平仓变现所需的期间内，交易组合的市值发生负面变化的风险。我行面临的市场风险主要来自利率和汇率产品的敞口头寸。我行的交易性业务及非交易性业务均可产生市场风险。我行市场风险管理的目标是避免收入和权益由于市场风险产生的过度损失，同时降低我行受金融工具内在波动性风险的影响。

我行风险管理部门作为专职管理部门，对我行的市场风险实施集中管理，并同法兴香港和巴黎总部协调市场风险管理。我行制定了市场风险管理的流程和报告机制，并建立了市场风险限额管理体系，通过设定交易账户风险价值指标、银行整体风险价值指标、压力测试指标、利率敏感性指标、债券利率敏感性指标和外汇敞口头寸指标，并对相应的指标设定一定的风险限额。我行市场风险分析员每日监控相关指标的限额遵守情况，对于超限额的情况，风险管理部将及时通知相关前台人员，分析超限额的原因，了解前台将采取的措施直至解决超限额的问题。同时，风险管理部每季度向风险管理及战略委员会报告相关指标限额的遵守情况。我行会定期根据市场状况以及业务整体发展方向，对相关风险指标的限额进行重新评估。

此外，2023 年，我行在得到首席执行官及首席风险官批准，风险管理与战略委员会及董事会的批复，并得到亚太区市场风险管理部门的核准后，于 2023 年 4 月 25 日调整了我行内部的市场风险指标，这次调整主要是对压力测试指标的限额进行了调整，由原来的-3500 万欧元下调至-3000 万欧元。此次调整主要因为我行法兴集团层面对全球的市场风险压力测试限额进行重申以反映环球市场部的整体风险偏好，同时结合我行 2022 年的压力测试指标的使用情况及 2023 年疫情后中国市场环境的前景，我行风险管理部同亚太区市场风险数据专家团队进行测算沟通后，决定对压力测试指标的限额进行调整。此外，我行对银行风险值和交易风险值指标在原有限额-250 万欧元的基础上进行了调整，以便更好的进行监控管理，调整后的阈值为-250 万欧元，限额为-350 万欧元。2023 年我行市场风险各项指标情况良好，各项风险指标都在阈值和限额范围内，并没有出现超阈值或超限额的情况。

操作风险管理

操作风险是指由不完善或有问题的内部程序、员工和信息科技系统，以及外部事件所造成损失的风险。操作风险包括了低发生概率但影响重大的事件、内外部欺诈导致的风险以及模型风险。我行董事会和高级管理层对操作风险管理的有效性承担最终责任，操作风险管理的组织架构包括董事会、董事会下辖的风险管理与战略委员会、高级管理层及作为其代表的操作风险管理委员会、业务部门与职能部门、三道防线的部门，包括第一道防线的营运风险管理部、第二道防线的风险管理部、第三道防线的内审部。

我行在董事会和高级管理层的领导下建立了与我行的业务性质、规模和复杂程度相适应的操作风险管理体系，并相应设定了统一的操作风险管理政策。

董事会将其风险管理任务委托并指定给其下辖的风险管理与战略管理委员会，听取该专业委员会意见和建议，以最终决策。董事会确保我行操作风险管理系统得到内审部门的有效审计。风险管理与战略管理委员会在董事会授权范围内监督法兴中国的风险管理概况，确保我行操作风险管理的战略和总体政策得到妥善制定并符合我行战略目标；审议并认可高级管理层在操作风险方面的职能、权限和报告安全，确保高级管理层采取必要措施，有效识别、评估、监测和控制/缓释操作风险；定期审查由高级管理层提交的操作风险报告；确保必要的激励措施实行到位，有效促进全行的操作风险管理工作。

高级管理层负责执行董事会批准的操作风险管理战略、总体政策及框架体系。在操作风险的日常管理方面，对董事会负最终责任；并根据董事会制定的操作风险管理战略及总体政策，负责制定、定期审查和监督操作风险管理的政策、程序和具体的操作规程的执行情况；通过审阅相关报告/月报及时了解我行操作风险概况及任何重大操作风险事件（如发生）的改进措施进展；全面掌握全行操作风险管理的总体状况，特别是各项重大的操作风险事件或项目；明确界定参与我行操作风险管理的各部门职责，督促各部门切实履行操作风险管理职责；监督我行的经营活动，确保及时识别操作风险，同时恰当应对；确保我行投入充分的资源以维持并执行一个有效的操作风险管理框架；在操作风险损失事件发生后，及时总结、回顾并提出必要的修订意见来保持一个始终有效的操作风险管理体系。

操作风险委员会代表高级管理层，负责按照法律、法规和政策，支持法兴集团操作风险管理框架在法兴中国的有效实施；确保一道防线的展业规范且符合法兴集团永久性监督控制框架的要求；通过定期审阅我行操作风险管理报告，监督我行操作风险管理政策的落实情况；及时且全面地反应我行操作风险概况；审查我行重大操作风险活动，充分讨论并提出具有潜在操作风险的问题，对重大操作风险事件及相应整改措施的进展进行监督和引导；在操作风险损失事件发生后，及时总结、回顾操作风险管理框架并提出必要的修订意见，充分发挥委员会成员的专业性，定期跟进并审阅风险缓释措施的实施情况并提出意见建议；促进最佳风险管理实践在各个业务与职能部门间的分享与应用，从而确保我行能够保持一个始终有效的操作风险管理框架。

营运风险管理部、风险管理部、内部审计部分别作为操作风险管理的第一、二、三道防线，共同负责我行操作风险制度和流程的制定、落实、监督与把控。营运风险管理部作为我行独立设置的协调全行第一道防线操作风险管理的部门，主要负责协助高级管理层/操作风险委员会对操作风险的日常监督和管理；根据我行第二道防线所定义的操作风险管理框架其方法论，协助其他位于第一道防线的业务、职能部门做好其风险的识别、评估、监督、缓释与报告工作；通过永久性监督（GPS）、风险事件报告（ORE）、业务影响分析（BIA）、风险和控制自评（RCSA）等方式对我行的操作风险进行横向监督，并按照银行的政策和程序负责确保业务单位的操作风险管理的一致性；风险管理部作为二道防线，主要负责围绕一个有效的操作风险管理框架制定支持其运转的常规控制体系、方法论与文档制度；同时独立地监督我行操作风险管理。内部审计部（IGAD）作为第三道防线，负责审查检验我行的所有经营部门是否遵守指定的操作风险管理框架（ORMF），即目前的政策和相关的操作风险管理程序，及时揭示我行潜在的营运风险，从而保证各部门对日常营运风险监督和把控的有效性。

各业务与职能部门均对其自身经营与展业活动过程中伴随的操作风险承担最终责任。通过制定及完善内部业务流程、确保业务流程的规范执行以及内部监督等措施，保证该部门面临的操作风险得到有效控制。另外，所有业务与职能部门还应按照法兴集团与区域总部所订立的标准，向营运风险管理部门及时报告、声明一切满足报告标准的操作风险（损失）事件并实施经确认的纠正性或者预防性措施；应操作风险经理要求，积极监督其相关关键风险指（KRI）、进行完整的、永久性的监督和控制、参加风险情景分析及/或自我风险评估讨论。某些职能部门，如法律部、合规部、信息科技部、企业服务部、人力资源部等，向各业务与职能部门提供相关领域的专业建议，帮助其更好的管理自身的操作风险，使操作风险在日常业务活动中得到及时有效的控制。

声誉风险管理

声誉风险是指由商业银行经营、管理及其他行为或外部事件导致利益相关方对商业银行负面评价的风险。声誉对整个集团的持续繁荣极为重要，同时也是每名员工的责任。我行建立了与声誉风险特点相适应的组织架构，包括董事会、风险管理与战略委员会、高级管理层。

我行注重声誉风险的管理，对舆情进行监测，并积极应对声誉事件。我行声誉风险管理的目标是通过建立积极、合理、有效的声誉风险管理机制，实现对声誉风险的识别、监测、控制和化解，以建立和维护我行的良好形象，推动我行持续、稳健、健康的发展，并在此基础上持续开展声誉风险管理工作。

董事会监控全行声誉风险管理的总体状况和有效性，承担声誉风险管理的最终责任。对我行突发性的声誉风险事件，高级管理层会及时向风险管理与战略委员会报告；对重大声誉风险事件除及时向风险管理与战略委员会报告外，还必须在发生后 12 小时内向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或其派出机构、其他相关部门报告有关情况，必要时及时向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或其派出机构递交处置及评估报告。内审部将定期对声誉风险进行内部审计，审计结果直接向董事会风险管理与战略委员会报告。

国别风险管理

国别风险是指由于某一国家或地区经济、政治、社会变化及事件，导致该国家或地区借款人或债务人没有能力或者拒绝偿付银行业金融机构债务，或使银行业金融机构在该国家或地区的商业存在遭受损失，或使银行业金融机构遭受其他损失的风险。根据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于 2023 年 11 月发布的《银行业金融机构国别风险管理办法》，我行加强了国别风险的管理，并对现有的国别风险政策进行修订。

在定期召开的风险管理与战略委员会上，国别风险也是讨论的议题之一。风险管理部定期提交国别风险管理报告，并由委员会成员讨论、决议，最终提交董事会审阅、通过。

2.8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管理

我行根据《商业银行信息披露办法》（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令 2007 年第 7 号）和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令〔2022〕1 号）的相关要求，披露如下：

关联方

我行的关联方包括关联自然人和关联法人或非法人组织。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我行共有 355 名关联自然人和 1,757 家关联法人或非法人组织。

关联交易

- 我行关联交易均须按照按照商业原则，以不优于对非关联方同类交易的条件进行，授信类的关联交易定价须以市场定价为基础，非授信类的关联交易须以公平交易原则为前提。
- 截至 2023 年末，我行授信类关联交易余额为人民币 820.1287 亿元。2023 年，服务类关联交易提供服务方向人民币 14,442.04 万元，接受服务方向人民币 1,422.91 万元；资产转移类关联交易转入方向人民币 2,015.20 万元，转出方向人民币 41,081.34 万元；存款及其他类关联交易交易总额累计人民币 508.44 亿元。其中，服务类双方向累计金额均处于董事会批准设定的 2023 年集团内服务类关联交易限额范围中，符合我行管理规则。
- 2023 年度，我行董事会批准一笔对法兴（上海）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人民币 3.8 亿元授信一年期续期的重大授信类关联交易。
- 2023 年度，我行未与关联方签订关联交易相关的统一交易协议。

2.9 年度重大事项

分行网络变动情况

截至 2023 年末，法兴中国在北京、上海、广州开设了 3 家分行，1 家支行。

经申请，原黑龙江银保监局于 2023 年 5 月 12 日批准法兴中国关闭哈尔滨分行。各项清算工作完成后，哈尔滨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于 2023 年 9 月 8 日出具了哈尔滨分行注销登记核准通知书，哈尔滨分行正式关闭。

股东变动情况

2023 年我行无股东变动。

注册资本变动情况

2023 年我行无注册资本变动。

奖项

- 中粮国际中国小麦业务授予法国兴业银行“2022 年度最佳合作银行”奖项
- 法兴中国凭借出色的企业 ESG 治理实践，获得中国法国工商会颁发的 ESG 奖项中的“卓越治理奖（Governance Excellence Award）”
- 法兴中国员工组织“可持续发展智库（Sustainability Think Tank）”，凭借对公司优秀的 ESG 治理以及在企业内部 ESG 相关知识普及的突出贡献，从法国兴业银行亚太区的 47 个提名者中脱颖而出，荣获由亚太管理委员会投票选出的法国兴业银行亚太区“2023 年贡献奖”
- 法兴中国凭借北京办公室 LED 灯替换和场所优化两项倡议获得由集团颁发的 2023 环境效率奖（EEA-Environmental Efficiency Awards）

3. 可持续发展（企业社会责任）

3.1 概览

法兴中国自成立以来一直致力于将可持续发展视为长远发展的关键。在国家提出“双碳目标”下，法兴中国将可持续发展包括绿色金融、支持企业能源转型及企业社会责任纳入战略规划。法兴中国从战略高度推进绿色金融工作，将可持续发展工作提高到战略层面，董事会负责审批绿色金融发展战略，绿色金融管理政策并每季度审阅绿色金融管理委员会提交的绿色金融发展战略执行情况与年度评估报告。法兴中国成立绿色金融委员会负责绿色金融工作，借鉴集团、亚太地区的经验推动绿色金融政策流程、绿色产品及业务、风险管理、自身节能减排、市场交流及信息披露等的全方位发展。

2023 年，法兴中国坚定不移地将绿色金融作为总体战略的一部分，目标中长期成为客户能源转型的关键合作伙伴，近期战略主要体现在以下方面：

- 严格落实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及中国人民银行的各项政策，并借鉴法兴集团在可持续发展领域的相关指引，将绿色金融管理逐步在法兴中国程序化、制度化
- 不断多元化绿色金融产品，探索第三方认证，挂钩类产品等
- 监测绿色金融风险，引入集团及亚太区支持客户能源转型相关项目为中资企业及跨国公司服务
- 强化可持续发展培训，降低碳足迹并积极参与市场交流

2023 年在政策和流程方面，法兴中国建立了《法兴中国绿色金融管理制度》及绿色金融管理框架并已由董事会审批。在此框架下，相关制度所有者针对绿色金融管理的相关内容更新了既有政策或操作流程，同时法兴中国强化了集团可持续发展总体框架在中国的应用。具体包括：《法国兴业银行环境与社会一般管理准则》、《法兴中国风险管理政策》、《法兴中国风险偏好治理及实施框架》、《法兴中国绿色存款贷款管理框架》、《符合中国绿色标准的交易认定流程》、《法兴中国采购管理政策》、《供应商管理政策 - 法兴集团政策条款》、《法兴中国信用风险管理政策》、《法兴银行客户准入环境与社会评估总体原则》、《业务活动中的环境与社会风险-集团上报流程》等。

基于对以上法兴中国在绿色金融管理方面的认可，2023 年中国法国工商会向法兴中国颁发 ESG 奖项中的卓越治理奖（Governance Excellence Award）。

3.2 发挥集团优势，积极支持企业能源转型，助力实现“双碳目标”

在产品方面，法兴中国于 2023 年 12 月 27 日发布了《法国兴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PCM 绿色存款管理层报告》，对绿色存款进行了定义，并阐述了截至 2023 年 12 月 27 日有关绿色存款的募集资金用途、项目评估和遴选、募集资金管理和报告的政策和程序。法兴中国聘请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独立鉴证报告。法兴中国将一如既往严格遵循国际及国内标准遴选绿色项目，支持客户绿色存款的募集。

在能源转型方面，法国兴业银行集团作为净零银行联盟成员在石油和天然气上游开采等行业在 2023 年的转型目标做出承诺，法兴中国作为集团的一部分也将遵守集团指引从金融行业支持中国“双碳目标”的实现，引导传统能源向新能源发展。

在推动绿色金融业务发展上，法兴中国充分发挥母行及集团的全球网络及跨境经营优势，协助中资企业、客户以走出去的方式，在全球获得绿色金融服务。深化对实体经济的金融支持，加大对产业转型升级、战略性新兴产业的金融支持，为企业提供符合战略发展需要的各项绿色产品和服务，降低其融资成本，将国家政策落实到位。在众多成功案例中，举例如下：

- 法兴银行作为全球领先中资绿色企业子公司的独家财务顾问、主要贷款安排银行和套期保值协调人，并为其提供了 8.73 亿欧元的融资支持
- 法兴中国成功完成了对世界最大汽车零部件法国制造商中国多家实体现有的 7 亿元人民币银行承兑汇票融资的可持续发展挂钩机制的实施
- 法兴中国为某大型法资企业提供了绿色存款服务。该法资企业正在向低碳商业模式转型，预计到 2025 年，该法资企业所有生产基地都将实现碳中和
- 法兴中国为某国内新能源龙头企业下属子公司的光伏设备出口开立跨境保函，支持我国的绿能企业的境外业务发展，也是实现为绿色金融加砖添瓦的重要突破
- 法兴中国与某金融租赁公司开展一年期 3.8 亿元人民币境内绿色贷款，并得到法兴集团总部支持，利用国际绿色资金支持境内绿色转型项目建设
- 法兴中国为某大型新能源巴士制造商提供融资服务，向智利当地交通运营商提供巴士换新项目，助力全球绿色转型。彰显了法兴中国响应集团绿色金融理念，促进客户绿色转型以及对社会和环境产生积极影响

另外，感谢中国人民银行碳减排支持工具，截至 2023 年共发放碳减排支持贷款人民币 56,264.80 万元，碳减排量为 123,899.69 吨二氧化碳当量。

3.3 积极在市场宣传绿色金融理念，通过市场交流促进绿色金融管理水平提升

法兴中国作为“一带一路”绿色投资原则、绿色金融专业委员会、中国银行业协会绿色信贷专业委员会成员，积极向智库及友行学习交流共同推进绿色金融管理水平的提升。2023 年法兴中国邀请集团及亚太区专家及高级管理层，组织并参与十余场绿色金融相关行业探讨推动业务发展及积极影响，共同探索新的绿色金融发展方向，其中包括“中欧跨国企业”圆桌对话，外滩论坛“ESG 投资与实践：国际化与本土化”，“中欧绿色金融发展”圆桌讨论等。

特别值得一提的是，2023 年 10 月法兴中国在中法环境月之际，协同亚太区高级管理层及专家在法国驻华大使馆内举办“积极影响力论坛”，160 余位客户与法兴银行共同探讨可持续发展热点话题及相关金融解决方案。

3.4 推动可持续发展文化建设，稳步降低自身节能减排

在企业文化方面，法兴中国内部也逐渐建设起了学习绿色金融理论、促进绿色低碳发展的企业文化。法兴中国成立了“可持续发展智库”（Sustainability Think Tank）。2023 年法兴中国继续推广可持续发展智库，通过开展 ESG 研究、建设 ESG 数据库、进行 ESG 相关市场宣传、减少自身碳排放相关活动等方式来促进法兴中国员工对于相关议题的认知，并且“可持续发展智库”获得法兴银行亚太区“2023 年贡献奖”。

为践行绿色发展理念，保护生态环境，法兴中国兴享会和 Green Club 于 2023 年 4 月 15 日组织开展了“厚植绿色生态，绘就绿色画卷”的绿色环保活动。法兴中国多位高级管理层在内的数名员工及其家属共同参与了此次义务植树及团队绿色巨画活动。此次活动不仅是让员工参与种植树木，更是对环境保护的积极践行。此次公益植树活动在延庆区妫水公园花博园进行，一共种植 57 棵丁香树，按树龄寿命 100 年计算（实际丁香树寿命很长，通常在百年以上，甚至达到千年），57 颗丁香树累计 100 年贡献固碳释氧价值约为人民币 8200 万元。除了植树活动，活动参与者还合作完成了以 ESG 为主题的纳斯达克团队巨画，在体验团队协作的同时也让植树造林保护环境的观念更加深入人心。

在自身能源减排方面，法兴中国从办公室租赁、更换新能源汽车、节能节电以及纸张打印、垃圾分类等各个方面取得了稳步进步。根据法兴集团流程测算及汇报周期，法兴中国在自身减排的范围一、范围二、范围三较 2019 年共计降低 539 吨二氧化碳当量，与 2019 年相比降低 54%。值得一提的是，2023 年，法兴中国凭借北京办公室 LED 灯替换和场所优化两项倡议获得由集团颁发的 2023 环境效率奖（EEA-Environmental Efficiency Awards）

另外，2023 年法兴中国持续推进绿色金融培训，培训小时共计 1,086 小时。

3.5 企业社会责任

我行自成立以来一直致力于投身公益事业，将企业社会责任视为长远发展的关键。与此同时，我行十分鼓励员工参与社会实践活动，以提高员工社会责任感。我行自成立之初便成立了企业社会责任社团，其志愿者均由我行各部门员工组成，利用其业余时间积极在行内组织各类企业社会责任活动。自成立以来，我行一直致力于加大对中国教育及人才的公益活动的支持，并结合自身优势，通过与国内慈善机构合作，多元化地支持中国教育事业、环境保护、医疗卫生等领域的发展。

一年一度的法兴银行团体慈善挑战赛 Move For Youth 在 6 月 11 日落下帷幕。活动为期 12 天，法兴中国派出 25 支队伍，共计 125 名实力强劲的员工参与本次慈善活动。法兴中国参赛团队最终在全球 5050 支参赛队伍中脱颖而出，名列前茅，以优异的成绩完成挑战赛！此次慈善挑战赛以通过跑步、游泳和骑行为主的三种运动形式积极践行法兴集团的公益承诺，将运动公里数转化为善款捐赠给所在国家的慈善合作伙伴。参与者每完成 1 公里挑战，法兴银行将捐赠 1 欧元等值的款项以完成青年教育计划。在中国所筹集的资金将用于支持合作的慈善机构“真爱梦想基金会”以支持“梦想中心”等公益项目。为全力支持这项慈善活动，法兴中国在北京，上海和广州三城的办公室联动，分别在刚刚过去的周末组织了一系列户外奔跑，行走和骑行等公益活动。大家身体力行，不惧炎热烈日，通过不懈努力为公益项目积极筹集善款。

在履行集团企业社会责任的方针政策指引下，法兴中国除了致力于推进素质教育及乡村振兴教育发展均衡与公平，守护边远地区留守儿童的健康成长方面做出贡献以外，还在行内外开展并组织员工参与各项慈善公益活动，充分体现企业公民责任与担当。如今年年初在获悉土耳其突发地震灾害后，广州分行积极响应领馆向中国社会公众发起的号召，临时加班调配人手安排物流，通过专机向土耳其灾区人民运送赈灾物资，而上海分行则向海上青焙坊慈善公益组织捐赠了三十多个崭新的睡袋供其学员御寒，将法兴温暖和援助之手传递到需要帮助的地方。由于疫情影响暂停了两年的爱心助农公益水果采购与尝鲜项目也在今年夏季重新启动，法兴中国兴享会把优质无公害的应季鲜果通过直接采购方式派送到北京、上海、广州分行让员工们品尝，一并解决果农们因恶劣天气、交通阻隔带来的水果滞销及家庭收入困难问题，还扶持了甘肃“马大夫之家”逾百名名孤儿的教育与生活补助项目，让水果的香甜里也洋溢着爱心的味道。在践行健康运动、低碳环保方面，法兴中国号召北京的员工及家属参与了越野环保的活动，冒着 40 度的酷暑在北灵山完成 8 公里徒步以及沿途垃圾清理和塑料瓶回收的打卡任务，思行合一，为减少环境污染、还原绿水青山身体力行。不仅如此，法兴银行也持续关注并倡导女性关爱和性别平等，和往年一样定期在各分行办公室组织多场午餐分享会，邀请行内外嘉宾现场演讲，通过体验

式交流和线上线下互动方式，探讨职场女性遇到的困境与压力以及有效的疏解方式。值得一提的是，作为一家在华经营的外资银行，法兴中国一直致力于推动中西文化的交流，并在今年首次参加了由北京市政府机构、金融街商会主办的外语风采汇演活动，以独具一格的编排和新颖的舞台造型，用英文朗诵的方式声情并茂地呈现唐代诗人李白的经典诗词《将进酒》，用实际行动传递着法兴国际文化融合与包容的理念。

企业社会责任在集团战略发展目标中占有不可或缺的重要地位，法兴中国将继续自上而下秉承这一宗旨，践行可持续发展的承诺，进一步提升我行在社会公益与公民责任方面的价值体现和积极影响。

4. 资本管理

4.1 内部资本充足评估方法

我行已根据相关法规要求，建立并完善内部资本充足评估框架，构建和完善内部资本充足评估程序的治理架构，明确董事会及高级管理层在内部资本充足评估过程中的职责以及各部门的职责分工。我行的内部资本充足评估程序整体框架包含内部资本充足评估程序治理结构、政策制度、主要风险评估、资本规划、压力测试、资本充足率管理计划、监测与报告体系等主要内容。我行的内部资本评估程序框架体系符合相关法规对商业银行内部资本充足评估程序的核心要求，能够确保主要风险得到充分识别、计量或评估、监测和报告，资本水平与其面临的主要风险及风险管理水平相适应，资本规划与经营状况、风险变化趋势和长期发展战略相匹配。

4.2 资本充足率计算范围

我行资本充足率的计算范围为中国境内的所有分行，以法人口径进行计算和报送。

4.3 资本充足率的计算方法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我行根据《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采用权重法计量信用风险加权资产，标准法计量市场风险加权资产，基本指标法计量操作风险加权资产。

4.4 资本数量及构成

目前，我行核心资本主要包括实收资本、其他综合收益、一般风险准备、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核心资本扣减项主要为无形资产等；除上述核心资本外，我行无其他一级资本项目；二级资本项目为超额贷款损失准备。

(人民币万元)

资本构成项目	2023年末
核心一级资本	441,331.32
核心一级资本扣减项	1,295.40
核心一级资本净额	440,035.92
一级资本净额	440,035.92
总资本净额	447,632.93

4.5 风险加权资产构成及数量

(人民币万元)	2023年末	简要分析
风险加权资产	2,014,260.78	
信用风险加权资产	1,663,243.19	包括表内信用风险加权资产、表外信用风险加权资产以及交易对手信用风险加权资产三部分
市场风险加权资产	253,803.13	主要为针对利率风险，外汇风险等计量的市场风险加权资产，上述风险产生自我行交易账簿下衍生产品及债券投资等。目前我行采用到期日法计算利率风险的一般市场风险资本需求
操作风险加权资产	97,214.47	目前我行采用基本指标法计量操作风险加权资产

4.6 贷款质量

截至 2023 年末，我行正常贷款占总贷款的 100%，信用损失准备足额计提，我行无不良贷款，不良贷款拨备覆盖率不适用。

2023 年末，贷款拨备率为 2.64%，贷款拨备率达到监管要求。

4.7 其他资本要求

最低资本要求

截至 2023 年末，我行总风险加权资产合计人民币 2,014,260.78 万元，最低资本要求为人民币 161,140.86 万元。

储备资本和逆周期资本要求

截至 2023 年末，我行储备资本要求为人民币 50,356.52 万元（总风险加权资产的 2.5%），核心一级资本可满足储备资本要求。逆周期资本要求为风险加权资产的 0-2.5%，我行核心一级资本可满足该要求。

4.8 各级资本充足率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截至 2023 年末，我行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为 21.85%。

一级资本充足率

截至 2023 年末，我行一级资本充足率为 21.85%。

资本充足率

截至 2023 年末，我行资本充足率为 22.22%。

4.9 信用风险暴露及评估

定性信息

逾期及不良贷款的定义：逾期贷款是指没有按贷款合同规定的期限偿还本金或利息的各项贷款的本金余额。不良贷款是指贷款五级分类为“次级类”、“可疑类”及“损失类”贷款本金余额。

我行确认预期信用损失时，与按照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五级分类减值准备、国别风险准备要求等法规应计提的信用损失准备金额进行比较，同时考虑《商业银行贷款损失准备管理办法》和《关于调整商业银行贷款损失准备监管要求的通知》对拨备覆盖率及贷款拨备率的要求等因素，以评估预期信用减值准备的充足性。

定量信息

截至 2023 年 12 月末，我行信用风险暴露总额为人民币 2,263,229.67 万元，其中表内信用风险暴露为人民币 1,729,384.77 万元，表外信用风险暴露为人民币 413,597.49 万元，交易对手信用风险暴露为人民币 120,247.41 万元。

逾期及不良贷款总额：截至 2023 年 12 月末，我行无逾期贷款和不良贷款。

贷款信用损失准备：截至 2023 年 12 月末，我行计提了贷款信用损失准备人民币 7,597.01 万元。

截至 2023 年 12 月末，我行信用风险加权资产总额为人民币 1,663,243.19 万元，包括表内信用风险加权资产为人民币 896,320.40 万元，表外风险加权资产人民币 330,118.56 万元，交易对手风险加权资产人民币 436,804.23 万元，目前我行采用权重法计量信用风险加权资产。

4.10 资产证券化风险暴露余额

我行暂无资产证券化业务。

4.11 市场风险暴露和评估

定性信息

我行采用标准法计量市场风险，需计量的市场风险包括利率风险、外汇风险和期权风险。利率风险的资本要求包括特定风险和一般市场风险的资本要求两部分。

定量信息

截至 2023 年 12 月末，我行市场风险资本要求为人民币 20,304.25 万元，其中利率风险资本要求人民币 19,007.15 万元，外汇风险资本要求人民币 1,253.79 万元，期权风险资本要求人民币 2.64 万元，特定风险资本要求人民币 40.67 万元，市场风险加权资产为人民币 253,803.13 万元。

4.12 操作风险暴露和评估

我行采用基本指标法计量操作风险，截至 2023 年 12 月末，我行操作风险资本要求为人民币 7,777.16 万元，操作风险加权资产为人民币 97,214.47 万元。

5. 负债质量管理体系及负债质量状况

我行根据《商业银行负债质量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编制和披露负债质量状况信息。报告期内，我行以维护全行负债业务安全稳健运行为目标，持续完善负债质量管理体系，制定负债质量相关方针和政策，明确全行负债质量管理的目标、组织架构和具体执行方案，并采取以下措施加强负债质量管理：一是积极努力增加存款客户来源，推动负债业务有序增长从而稳定负债结构，增强负债来源的稳定性；二是除坚持发展客户存款业务之外，根据市场利率及流动性情况，积极实践和探索包括同业存单在内的债券型负债产品，从而提高负债结构的多样性；三是注重平衡管理资产负债匹配的平衡性，根据不同期限的资产负债情况合理调配相应负债端期限结构，在确保流动性的同时，完成内外部结构性指标考核要求，增强了负债管理同资产匹配和合理性；四是积极研判市场利率走势和自身业务发展需求，通过合理的内部转移定价机制合理调配各个业务线的主观能动性，在确保流动性平稳充足的情况下确保负债成本的合理性，以确保银行资产业务的适当盈利能力。

截至 2023 年末，我行负债业务结构合理，运行正常。各项负债质量评估指标均满足监管要求。总体看，我行负债质量保持良好，负债业务运行安全稳健。

6. 杠杆率

截至 2023 年末，我行杠杆率为 13.72%，具体指标情况披露如下：

<i>(人民币万元)</i>	<u>2023年末</u>
一级资本净额	440,035.92
调整后的表内资产余额	1,859,746.77
衍生产品资产余额	836,182.57
证券融资交易资产余额	8,014.93
调整后的表外项目余额	502,423.70
杠杆率 (%)	13.72%

法国兴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法国兴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u>内容</u>	<u>页码</u>
审计报告	1 - 3
资产负债表	4 - 5
利润表	6
现金流量表	7 - 8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9
财务报表附注	10 - 78

审计报告

德师报(审)字(24)第 P04371 号
(第 1 页, 共 3 页)

法国兴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董事会: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法国兴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行”)的财务报表, 包括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3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 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 公允反映了贵行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 我们独立于贵行, 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 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 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贵行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使其实现公允反映, 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 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 管理层负责评估贵行的持续经营能力, 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 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 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行、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行的财务报告过程。



审计报告 - 续

德师报(审)字(24)第 P04371 号
(第 2 页, 共 3 页)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贵行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行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审计报告 - 续

德师报(审)字(24)第 P04371 号
(第 3 页, 共 3 页)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 续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 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杨丽

杨丽 

中国注册会计师: 周欣

周欣 

2024 年 4 月 25 日



法国兴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
2023年12月31日

	附注八	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币元	2022年 12月31日 人民币元
资产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	833,480,921.45	446,341,012.17
存放同业款项	2	85,106,409.00	1,799,450,441.69
拆出资金	3	8,399,579,123.19	7,539,134,574.28
衍生金融资产	5	1,303,919,029.76	2,018,871,079.59
发放贷款和垫款	6	2,820,774,592.33	2,474,073,005.64
金融投资：			
交易性金融资产	4	1,257,967,206.03	1,909,357,059.61
其他债权投资	7	4,512,974,228.47	4,252,482,395.68
固定资产	8	9,824,033.87	7,281,809.64
在建工程	9	5,877,058.62	275,179.73
无形资产	10	7,738,457.41	8,523,849.85
长期待摊费用	11	8,258,543.33	3,448,962.19
使用权资产	12	62,985,433.68	56,530,021.28
递延所得税资产	13	40,331,007.08	37,121,702.97
其他资产	14	565,524,690.66	732,505,874.66
资产合计		19,914,340,734.88	21,285,396,968.98



法国兴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 - 续
2023年12月31日

	附注八	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币元	2022年 12月31日 人民币元
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16	-	287,962,645.83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17	1,550,726,803.14	720,779,538.38
拆入资金	18	3,021,557,626.31	2,667,424,954.04
交易性金融负债	19	594,868,966.53	1,399,950,058.47
衍生金融负债	5	1,422,845,532.21	2,372,667,695.9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20	1,300,281,917.78	481,093,670.51
吸收存款	21	6,739,777,325.02	8,522,612,454.58
应付职工薪酬	22	85,741,648.67	81,963,441.36
应交税费	23	1,350,837.27	20,037,860.91
应付债券	24	501,635,245.90	198,406,927.72
租赁负债		68,914,954.69	59,242,953.95
预计负债		2,426,060.03	10,480,739.13
其他负债	25	210,900,624.99	204,317,458.50
负债总计		15,501,027,542.54	17,026,940,399.29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26	4,000,000,000.00	4,000,000,000.00
其他综合收益	27	83,910,745.45	70,666,097.25
盈余公积	28	32,940,244.69	18,779,047.24
一般风险准备	29	202,584,456.58	169,011,425.20
未分配利润	30	93,877,745.62	-
所有者权益总计		4,413,313,192.34	4,258,456,569.69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合计		19,914,340,734.88	21,285,396,968.98

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第4页至第78页的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首席执行官




首席财务官



法国兴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利润表

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注八	2023年 人民币元	2022年 人民币元
一、营业收入		495,985,266.51	552,999,585.13
利息净收入	31	255,799,022.13	247,426,463.80
利息收入		500,444,016.61	436,698,784.38
利息支出		(244,644,994.48)	(189,272,320.58)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32	145,832,964.71	152,127,964.53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171,414,303.48	176,277,463.87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25,581,338.77)	(24,149,499.34)
投资收益	33	32,895,033.28	46,687,348.21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4	2,157,198.31	(13,861,129.71)
汇兑收益	35	47,416,975.45	103,560,426.85
其他业务收入		12,462,684.50	17,037,050.38
资产处置损益		(578,611.87)	21,461.07
二、营业支出		(328,885,096.30)	(343,447,707.37)
税金及附加		(5,801,060.14)	(4,856,307.42)
业务及管理费	36	(346,385,854.95)	(362,747,537.29)
信用减值损失转回	37	23,301,818.79	24,156,137.34
三、营业利润		167,100,170.21	209,551,877.76
加：营业外收入		288,864.97	250,618.81
减：营业外支出		-	(12,981.33)
四、利润总额		167,389,035.18	209,789,515.24
减：所得税费用	38	(25,777,060.73)	12,582,854.87
五、净利润		141,611,974.45	222,372,370.11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持续经营净利润		141,611,974.45	222,372,370.11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7	13,244,648.20	(23,408,804.87)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3,135,872.99	(23,248,062.85)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损失准备		108,775.21	(160,742.02)
七、综合收益总额		154,856,622.65	198,963,565.24

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国兴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

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注八	2023年 人民币元	2022年 人民币元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减少额		38,433,329.24	298,733,848.18
拆出资金净减少额		705,000,000.00	-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299,038,995.22	-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减少额		-	79,738,899.38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	287,962,645.8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净增加额		819,000,000.00	481,093,670.51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562,101,092.27	509,941,051.0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5,971,132.91	162,692,093.1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79,544,549.64	1,820,162,208.11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减少额		(287,000,000.00)	-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	(789,285,332.34)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减少额		(956,545,038.94)	(1,189,936,180.68)
拆入资金净减少额		-	(784,453,197.64)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321,478,499.69)	-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265,227,329.46)	(206,699,067.02)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50,468,733.70)	(250,549,443.34)
支付的各项税费		(73,856,362.29)	(34,356,452.0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10,777,288.96)	(753,383,812.2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65,353,253.04)	(4,008,663,485.3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	114,191,296.60	(2,188,501,277.2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48,778,540.00	508,017,648.95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47,075,136.55	145,187,936.7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 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5,526.80	22,334.52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95,879,203.35	653,227,920.21
投资支付的现金		(689,067,630.54)	(690,839,279.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 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3,171,194.56)	(10,547,832.34)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12,238,825.10)	(701,387,111.3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6,359,621.75)	(48,159,191.13)



法国兴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 - 续
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注八	2023年 人民币元	2022年 人民币元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500,000,000.00	198,406,927.72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u>500,000,000.00</u>	<u>198,406,927.72</u>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00,000,000.00)	(100,000,000.00)
偿付租赁负债的本金和利息支付的现金		(21,369,325.67)	(22,784,819.2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u>(221,369,325.67)</u>	<u>(122,784,819.20)</u>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278,630,674.33</u>	<u>75,622,108.52</u>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916,754.70	3,837,054.2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减少)额		277,379,103.88	(2,157,201,305.63)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u>5,092,952,443.98</u>	<u>7,250,153,749.61</u>
六、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9	<u><u>5,370,331,547.86</u></u>	<u><u>5,092,952,443.98</u></u>

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国兴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实收资本 人民币元	其他综合收益 人民币元	盈余公积 人民币元	一般风险准备 人民币元	未分配利润 人民币元	合计 人民币元
一、2023年1月1日余额	4,000,000,000.00	70,666,097.25	18,779,047.24	169,011,425.20	-	4,258,456,569.69
二、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	13,244,648.20	14,161,197.45	33,573,031.38	93,877,745.62	154,856,622.65
(一) 净利润	-	-	-	-	141,611,974.45	141,611,974.45
(二) 其他综合收益	-	13,244,648.20	-	-	-	13,244,648.20
上述(一)、(二)小计	-	13,244,648.20	-	-	141,611,974.45	154,856,622.65
(三) 利润分配	-	-	14,161,197.45	33,573,031.38	(47,734,228.83)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14,161,197.45	-	(14,161,197.45)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33,573,031.38	(33,573,031.38)	-
三、2023年12月31日余额	4,000,000,000.00	83,910,745.45	32,940,244.69	202,584,456.58	93,877,745.62	4,413,313,192.34

	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实收资本 人民币元	其他综合收益 人民币元	盈余公积 人民币元	一般风险准备 人民币元	未分配利润/ 未弥补亏损 人民币元	合计 人民币元
一、2022年1月1日余额	4,000,000,000.00	94,074,902.12	-	-	(34,581,897.67)	4,059,493,004.45
二、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	(23,408,804.87)	18,779,047.24	169,011,425.20	34,581,897.67	198,963,565.24
(一) 净利润	-	-	-	-	222,372,370.11	222,372,370.11
(二) 其他综合收益	-	(23,408,804.87)	-	-	-	(23,408,804.87)
上述(一)、(二)小计	-	(23,408,804.87)	-	-	222,372,370.11	198,963,565.24
(三) 利润分配	-	-	18,779,047.24	169,011,425.20	(187,790,472.44)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18,779,047.24	-	(18,779,047.24)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169,011,425.20	(169,011,425.20)	-
三、2022年12月31日余额	4,000,000,000.00	70,666,097.25	18,779,047.24	169,011,425.20	-	4,258,456,569.69

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一、 公司的基本情况

法国兴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或“法兴中国”)是由法国兴业银行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法国兴业银行”)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北京市成立的外商独资银行。

经原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原银监会”，于2018年与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合并为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现称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于2007年7月18日批准，法国兴业银行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外资银行管理条例》(以下简称“《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外资银行管理条例实施细则》(以下简称“《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将其上海分行、北京分行、天津分行、广州分行和武汉分行(以下简称“原在华分行”)改制为由其单独出资的外商独资银行—法兴中国，并保留法国兴业银行有限公司上海分行(以下简称“保留分行”)从事外汇批发业务。该保留分行已于2011年6月9日经原银监会以银监函[2011]94号文批准予以关闭。

经原银监会批准，本行于2008年8月6日领取了金融许可证，于2008年8月7日领取了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注册号为110000450062082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为人民币40亿元。2016年4月19日，该营业执照注册号由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变更为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000678205691A。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行下设法国兴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总行、北京分行、上海分行及其下属自贸区支行、广州分行等分支机构。杭州分行于2019年11月26日终止经营，并于2020年8月31日正式注销关闭。武汉分行于2021年7月31日正式关闭。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天津监管局于2022年1月26日下发天津分行关闭的批复，天津分行立即终止经营。2022年7月11日，天津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下发准予天津分行注销的通知书，天津分行于2022年8月14日正式关闭。2023年5月12日，黑龙江银保监局下发准予关闭哈尔滨分行的通知书，哈尔滨分行于2023年9月8日登记注销。

本行的经营范围为经有关监管机构批准的外汇业务和人民币业务。2008年9月13日为本行与原在华分行的业务切换日。本行已于2008年9月16日正式对外营业。

法国兴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上海自贸区支行于2015年1月22日正式对外营业。该支行为法兴中国上海分行下辖支行，营运资金为人民币1,000万元，业务范围为全部外汇业务以及对除中国境内公民以外客户的人民币业务。

二、 编制基础

本行财务报表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三、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行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行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会计年度

本行的会计年度为公历年度，即每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2. 记账本位币

本行的记账本位币和编制本财务报表所采用的货币均为人民币。除有特别说明外，本财务报表均以人民币元为单位列示。

3.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行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外，本财务报表以历史成本作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在历史成本计量下，资产按照购置时支付的现金或者现金等价物的金额或者所付出的对价的公允价值计量。负债按照因承担现时义务而实际收到的款项或者资产的金额，或者承担现时义务的合同金额，或者按照日常活动中为偿还负债预期需要支付的现金或者现金等价物的金额计量。

公允价值是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无论公允价值是可观察到的还是采用估值技术估计的，在本财务报表中计量和披露的公允价值均在此基础上予以确定。

公允价值计量基于公允价值的输入值的可观察程度以及该等输入值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的重要性，被划分为三个层次：

-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续

4. 外币业务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该日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因该日的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1)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2)为了规避外汇风险进行套期的套期工具的汇兑差额按套期会计方法处理；(3)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综合收益的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以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是指本行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6. 金融工具

本行的金融工具主要包括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存放同业款项、拆出资金、债券投资、衍生金融资产、发放贷款和垫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拆入资金、衍生金融负债、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吸收存款、应付职工薪酬、应付债券等。

6.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和初始计量

本行在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续

6. 金融工具 - 续

6.2 金融资产的分类和后续计量

6.2.1 金融资产的分类

初始确认后，本行对不同类别的金融资产，分别以摊余成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后续计量。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本行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则本行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此类金融资产主要包括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存放同业款项、拆出资金、发放贷款和垫款等。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本行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的，则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不符合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条件的金融资产均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在初始确认时，为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行可以将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除衍生金融资产外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列示于交易性金融资产。

6.2.2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发生减值或终止确认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本行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续

6. 金融工具 - 续

6.2 金融资产的分类和后续计量 - 续

6.2.2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 - 续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所有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或利得和汇兑损益之外，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直至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或被重分类。但是，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该金融资产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计入各期损益的金额与视同其一直按摊余成本计量而计入各期损益的金额相等。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变动在其他综合收益中进行确认，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本行持有该等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期间，在本行收取股利的权利已经确立，与股利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行，且股利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股利收入并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6.3 金融工具减值

本行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财务担保合同及贷款承诺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本行对由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全部应收账款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其他金融工具，除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外，本行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动情况。若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行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若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行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续

6. 金融工具 - 续

6.3 金融工具减值 - 续

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

本行按照下列方法确定相关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

- 对于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本行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 对于未提用的贷款承诺，信用损失为在贷款承诺持有人提用相应贷款的情况下，本行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本行对贷款承诺预期信用损失的估计，与其对该贷款承诺提用情况的预期保持一致。
- 对于财务担保合同，信用损失为本行就该合同持有人发生的信用损失向其做出赔付的预计付款额，减去本行预期向该合同持有人、债务人或任何其他方收取的金额之间差额的现值。
- 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已发生信用减值但并非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与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额。

本行计量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反映的因素包括：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货币时间价值；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行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对于贷款承诺和财务担保合同，本行在应用金融工具减值规定时，将本行成为做出不可撤销承诺的一方之日作为初始确认日。

本行在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时会考虑如下因素：

- (1) 金融工具外部信用评级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2) 对债务人实际或预期的内部信用评级是否下调。
- (3) 预期将导致债务人履行其偿债义务的能力发生显著变化的业务、财务或经济状况是否发生不利变化。
- (4) 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5) 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 (6) 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续

6. 金融工具 - 续

6.3 金融工具减值 - 续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 续

无论经上述评估后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当金融工具合同付款已发生逾期超过(含)30日，则表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本行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本行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义务，则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当本行预期对金融资产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 (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3)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4)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5) 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的客观证据。

无论上述评估结果如何，若金融工具合同付款已发生逾期超过(含)90日，则本行推定该金融工具已发生违约。

阶段划分

本行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定义各阶段信用风险敞口，具体如下：

阶段 1：所有表现正常、从业务发生以来信用风险从没有经历过显著增加的信用风险暴露都归类为阶段 1；

阶段 2：如果信用风险自业务发生以来出现任何显著增加，则将该信用风险归类为阶段 2；

阶段 3：当信用风险与违约债务人相关时，它们则被归类为阶段 3。需要注意的是，违约的定义并未考虑可能存在的抵押品因素。但是，在估计预期信用损失和准备金时必须考虑这些抵押品。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续

6. 金融工具 - 续

6.3 金融工具减值 - 续

管理层叠加

本行确认预期信用损失时，与按照中国银行业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银保监会”)五级分类减值准备、国别风险准备要求等法规应计提的信用损失准备金额进行比较，同时考虑《商业银行贷款损失准备管理办法》和《关于调整商业银行贷款损失准备监管要求的通知》对拨备覆盖率及贷款拨备率的要求等因素，以评估预期信用减值准备的充足性。

6.4 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1)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3)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行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若本行转移的金融资产是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未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本行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整体，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金融负债。

6.5 金融负债的分类和后续计量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除衍生金融负债单独列示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负债。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续

6. 金融工具 - 续

6.5 金融负债的分类和后续计量 - 续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续

金融负债满足下列条件之一，表明本行承担该金融负债的目的是交易性的：

- 承担相关金融负债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回购。
- 相关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近期实际存在短期获利模式。
- 相关金融负债属于衍生工具。但符合财务担保合同定义的衍生工具以及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除外。

本行将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可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1)该指定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2)根据本行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本行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3)符合条件的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合同。

交易性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或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金融负债由本行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其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转入留存收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或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若按上述方式对该等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进行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的，本行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包括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金融负债

除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及贷款承诺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续

6. 金融工具 - 续

6.5 金融负债的分类和后续计量 - 续

财务担保合同及贷款承诺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发行方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对于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或者因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在初始确认后按照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依据收入准则相关规定所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计量。

6.6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行(借入方)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本行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7 衍生工具与嵌入衍生工具

衍生工具，包括远期外汇合约、货币汇率互换合同、利率互换合同及外汇期权合同等。衍生工具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和后续计量。

对于嵌入衍生工具与主合同构成的混合合同，若主合同属于金融资产的，本行不从该混合合同中分拆嵌入衍生工具，而将该混合合同作为一个整体适用关于金融资产分类的会计准则规定。

若混合合同包含的主合同不属于金融资产，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行将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合同中分拆，作为单独存在的衍生工具处理。

- (1) 嵌入衍生工具的经济特征和风险与主合同的经济特征及风险不紧密相关。
- (2) 与嵌入衍生工具具有相同条款的单独工具符合衍生工具的定义。
- (3) 该混合合同不是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续

6. 金融工具 - 续

6.7 衍生工具与嵌入衍生工具 - 续

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合同中分拆的，本行按照适用的会计准则规定对混合合同的主合同进行会计处理。本行无法根据嵌入衍生工具的条款和条件对嵌入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进行可靠计量的，该嵌入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根据混合合同公允价值和主合同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确定。使用了上述方法后，该嵌入衍生工具在取得日或后续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仍然无法单独计量的，本行将该混合合同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工具。

6.8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行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同时本行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根据协议承诺将于未来某确定日期按照确定价格回购的已售出的金融资产不在资产负债表内予以终止确认。出售该等资产所得的款项，在资产负债表中作为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列示。售价与回购价之间的差额在协议期内按实际利率法确认，计入利息支出。

8.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行，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续

8. 固定资产 - 续

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办公设备(包括计算机)	3-5年	-	20%-33%
运输设备	4年	-	25%
电脑设备	3-5年	-	20%-33%
家具设施	10年	-	10%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行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当固定资产处置时或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行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9.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不计提折旧。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长期待摊费用。

10. 无形资产

本行的无形资产为软件。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续

10. 无形资产 - 续

10.1 研究与开发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11.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分期平均摊销。

12. 非金融资产减值

本行在每一个资产负债表日检查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该等资产存在减值迹象，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估计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以单项资产为基础，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则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为资产或者资产组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中的较高者。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续

12. 非金融资产减值 - 续

如果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按其差额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13. 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是本行承担的现时义务，且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以及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则确认为预计负债。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如果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则以预计未来现金流出折现后的金额确定最佳估计数。

14. 职工薪酬

本行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本行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本行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本行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行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并确认相应负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行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行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行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对于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上述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续

15. 收入确认

(a) 利息净收入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工具外，所有金融工具的利息收入和支出均采用实际利率法并计入利润表的“利息收入”和“利息支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工具的利息收入在“投资收益”中确认。

实际利率法是指计算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以及将利息收入或利息费用分摊计入各会计期间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计存续期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或该金融负债摊余成本所使用的利率。在确定实际利率时，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如提前还款、展期、看涨期权或其他类似期权等)的基础上估计预期现金流量，但不考虑预期信用损失。

(b)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本行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行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本行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合同负债，是指本行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行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行会考虑下列迹象：

- 本行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
- 本行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
- 本行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或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
-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16.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行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政府补助在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续

16. 政府补助 - 续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和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和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本行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本行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17. 所得税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17.1 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

17.2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一般情况下所有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但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本行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及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除与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续

17. 所得税 - 续

17.3 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行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行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18. 租赁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在合同开始日，本行评估该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除非合同条款和条件发生变化，本行不重新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18.1 本行作为承租人

使用权资产

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本行在租赁期开始日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租赁期开始日，是指出租人提供租赁资产使其可供本行使用的起始日期。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本行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 本行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本行参照《企业会计准则第4号——固定资产》有关折旧规定，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本行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使用权资产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续

18. 租赁 - 续

18.1 本行作为承租人 - 续

租赁负债

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本行在租赁期开始日按照该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对租赁负债进行初始计量。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行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期开始日后，本行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行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调整相应的使用权资产，若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行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因租赁期变化或购买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的，本行按变动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 根据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或者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者比例发生变动，本行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和原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本行已选择对短期租赁(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将相关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19. 关联方的认定标准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构成关联方。仅仅因受国家控制而不存在其他关联方关系的企业，不构成关联方。

20. 受托业务

本行承办委托贷款业务。委托贷款由委托人提供资金，并按照委托人确定的贷款对象、用途、期限、利率，而代理发放、监督使用和协助收回的贷款。

本行所有受托业务的风险和损益由委托人承担，本行只收取手续费。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续

21. 或有负债

或有负债指过去的交易或者事项形成的潜在业务，其存在须通过未来不确定事项的发生或不发生予以证实；或过去的交易或者事项形成的现时义务，履行该义务不是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或该义务的金额不能可靠计量，因此该义务不予确认。

本行对或有负债不予确认，仅在附注中加以披露。如情况发生变化使得该事项很有可能导致经济利益的流出时，则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22. 国别风险准备的计提

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于2023年11月24日印发《银行业金融机构国别风险管理办法》的通知(金规〔2023〕12号)，该通知规定银行业金融机构应对国别风险评级为中等、较高及高风险级别的国别风险暴露计提国别风险准备，纳入所有者权益中的一般准备项下，并符合《金融企业准备金计提管理办法》(财金〔2012〕20号)的相关要求。国别风险的计提比例为：中等国别风险不低于5%；较高国别风险不低于15%；高国别风险不低于40%。银行业金融机构符合一般准备最低计提要求的，可不计提国别风险准备。该通知自发布之日起施行，银行业金融机构最迟应当于发布之日起两年内达到相关要求。

五、 运用会计政策中所做的重要判断和会计估计所采用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因素

本行在运用上述的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行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作出的，实际的结果可能与本行的估计存在差异。

本行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行需对财务报表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1. 金融资产的分类

本行在确定金融资产的分类时涉及的重大判断包括业务模式及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分析等。本行在金融资产组合的层次上确定管理金融资产的业模式，考虑的因素包括评价和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金融资产业绩的方式、影响金融资产业绩的风险及其管理方式、以及相关业务管理人员获得报酬的方式等。

本行在评估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时，存在以下主要判断：本金是否可能因提前还款等原因导致在存续期内的时间分布或者金额发生变动；利息是否仅包括货币时间价值、信用风险、其他基本借贷风险以及与成本和利润的对价。

五、 运用会计政策中所做的重要判断和会计估计所采用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因素 - 续

2.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

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和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计量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投资，以及部分贷款承诺和财务担保合同，其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中使用了复杂的模型和大量的假设。这些模型和假设涉及未来的宏观经济情况和客户的信用行为，例如客户违约的可能性及相应损失。附注四、6.3 金融工具减值和附注十二、1 信用风险具体说明了预期信用损失计量中使用的参数、假设和估计。

3.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

本行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将资产/负债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该确认以本行预估的未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如果本行预期未来不能产生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则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4.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评估

对于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本行优先采用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本行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的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和现金流量折现法等。在可行的情况下，估值技术尽可能使用市场参数。然而，当缺乏市场参数时，本行需就自身和交易对手的信用风险、市场波动率、相关性等方面作出估计。这些相关假设的变化会对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产生影响。

六、 会计政策变更

财政部于2022年11月30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以下简称“解释16号”)，明确了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解释16号对《企业会计准则第18号—所得税》中递延所得税初始确认豁免的范围进行了修订，明确对于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不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18号—所得税》关于豁免初始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规定。该规定自2023年1月1日起施行，可以提前执行。本行自2023年1月1日起施行该规定，采用上述规定对本行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七、 税项

1. 企业所得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本行所得缴纳企业所得税，企业所得税税率为25%。企业所得税的税前扣除项目按照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2. 增值税

本行按税法规定应税收入的适用税率6%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即为应交增值税。

3. 城市维护建设税

本行按增值税的7%计缴城市维护建设税。

4. 教育费附加和地方教育费附加

本行按增值税的3%计缴教育费附加；按增值税的2%计缴地方教育费附加。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1.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币元	2022年 12月31日 人民币元
存放中央银行法定存款准备金-人民币	287,620,122.15	322,972,053.85
存放中央银行法定存款准备金-外币	59,196,055.66	62,277,453.20
存放中央银行的其他款项	486,664,743.64	61,091,505.12
合计	<u>833,480,921.45</u>	<u>446,341,012.17</u>

根据中国人民银行有关规定，本行按一定比率缴存法定存款准备金于中国人民银行，法定存款准备金不能用于本行日常经营活动。于2023年12月31日，外币存款准备金按上月末外币存款余额的4% (2022年12月31日：6%) 缴存，境内人民币法定存款准备金按上月十日人民币存款平均余额的7% (2022年12月31日：7.5%) 缴存，境外同业存放部分按照上季度人民币平均存款金额的7% (2022年12月31日：7.5%) 缴存。

存放中央银行的其他款项系本行存放于中国人民银行的超额准备金，主要用于资金清算、头寸调拨等。

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2. 存放同业款项

		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币元	2022年 12月31日 人民币元
存放境内银行		26,471,144.66	1,725,161,473.70
存放境外银行		58,736,159.56	74,874,765.16
小计		85,207,304.22	1,800,036,238.86
减：减值准备	(1)	(100,895.22)	(585,797.17)
存放同业款项净额		<u>85,106,409.00</u>	<u>1,799,450,441.69</u>

(1) 存放同业款项减值准备变动：

	2023年			
	第一阶段 人民币元	第二阶段 人民币元	第三阶段 人民币元	合计 人民币元
年初余额	585,797.17	-	-	585,797.17
本年转回	(484,901.95)	-	-	(484,901.95)
年末余额	<u>100,895.22</u>	<u>-</u>	<u>-</u>	<u>100,895.22</u>
	2022年			
	第一阶段 人民币元	第二阶段 人民币元	第三阶段 人民币元	合计 人民币元
年初余额	10,355,109.50	-	-	10,355,109.50
本年转回	(9,769,312.33)	-	-	(9,769,312.33)
年末余额	<u>585,797.17</u>	<u>-</u>	<u>-</u>	<u>585,797.17</u>

注： 存放同业款项减值准备本年及上年均无阶段之间转移。

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3. 拆出资金

	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币元	2022年 12月31日 人民币元
拆放境外银行	4,138,084,000.00	2,579,126,800.00
拆放境内非银行金融机构	4,330,375,500.00	5,027,697,900.00
小计	8,468,459,500.00	7,606,824,700.00
加：应收利息	15,804,218.19	21,273,755.28
减：减值准备 (1)	(84,684,595.00)	(88,963,881.00)
拆出资金净额	8,399,579,123.19	7,539,134,574.28

(1) 拆出资金减值准备变动：

	2023年			
	第一阶段 人民币元	第二阶段 人民币元	第三阶段 人民币元	合计 人民币元
年初余额	88,963,881.00	-	-	88,963,881.00
本年转回	(4,279,286.00)	-	-	(4,279,286.00)
年末余额	84,684,595.00	-	-	84,684,595.00

	2022年			
	第一阶段 人民币元	第二阶段 人民币元	第三阶段 人民币元	合计 人民币元
年初余额	101,261,188.00	-	-	101,261,188.00
本年转回	(12,297,307.00)	-	-	(12,297,307.00)
年末余额	88,963,881.00	-	-	88,963,881.00

注： 拆出资金减值准备本年及上年均无阶段之间转移。

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4. 交易性金融资产

	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币元	2022年 12月31日 人民币元
债券	1,244,972,139.70	1,889,129,502.87
应收利息	12,995,066.33	20,227,556.74
合计	<u>1,257,967,206.03</u>	<u>1,909,357,059.61</u>

5. 衍生金融工具

	2023年12月31日		
	名义金额 人民币元	公允价值	
		资产 人民币元	负债 人民币元
外汇衍生工具:			
远期合约	21,422,512.00	122,429.92	194,449.92
掉期合约	42,770,101,355.55	496,876,275.77	591,853,257.33
混合合约	69,553,453,968.00	16,698,612.78	16,702,016.53
期权合约	15,964,904,833.14	66,473,422.46	69,636,819.40
		<u>580,170,740.93</u>	<u>678,386,543.18</u>
利率衍生工具:			
掉期合约	134,880,806,364.00	491,635,338.40	529,860,766.85
混合合约	1,519,916,524.00	51,047,887.41	2,706,596.78
		<u>542,683,225.81</u>	<u>532,567,363.63</u>
其他衍生工具	2,613,832,222.78	181,065,063.02	211,891,625.40
合计		<u>1,303,919,029.76</u>	<u>1,422,845,532.21</u>

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5. 衍生金融工具 - 续

	2022年12月31日		
	名义金额 人民币元	公允价值	
		资产 人民币元	负债 人民币元
外汇衍生工具：			
远期合约	3,510,182,904.87	23,372,807.22	122,446,853.08
掉期合约	80,578,458,242.38	1,274,938,702.38	1,209,695,999.01
混合合约	95,893,610,000.00	10,200,079.68	10,188,799.79
期权合约	39,486,270,000.00	133,474,129.29	141,742,965.90
		<u>1,441,985,718.57</u>	<u>1,484,074,617.78</u>
利率衍生工具：			
掉期合约	153,105,623,485.52	234,536,780.98	231,488,196.97
混合合约	1,351,712,590.00	63,639,609.24	63,639,609.24
		<u>298,176,390.22</u>	<u>295,127,806.21</u>
其他衍生工具	7,495,355,232.41	278,708,970.80	593,465,271.92
合计		<u>2,018,871,079.59</u>	<u>2,372,667,695.91</u>

6. 发放贷款和垫款

6.1 按类别分布

	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币元	2022年 12月31日 人民币元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企业贷款和垫款	2,684,554,823.83	2,331,266,614.98
贸易融资	189,849,350.15	216,204,350.55
贷款和垫款总额	<u>2,874,404,173.98</u>	<u>2,547,470,965.53</u>
加：应收利息	22,340,548.95	8,871,611.01
减：信用损失准备	(75,970,130.60)	(82,269,570.90)
贷款和垫款账面价值	<u>2,820,774,592.33</u>	<u>2,474,073,005.64</u>

(i) 下述发放贷款和垫款的信息披露不包括发放贷款和垫款应收利息和信用损失准备。

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6. 发放贷款和垫款 - 续

6.2 按行业分布(i)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人民币元	占比 %	账面余额 人民币元	占比 %
制造业	1,312,003,309.59	45.64	1,319,596,279.38	51.80
金融业	683,340,981.59	23.77	685,674,361.44	26.92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808,653,661.10	28.13	451,647,418.04	17.73
批发和零售业	47,335,330.27	1.65	18,633,726.27	0.73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22,291,542.54	0.78	52,011,276.11	2.04
农、林、牧、渔业	779,348.89	0.03	19,907,904.29	0.78
贷款和垫款总额	<u>2,874,404,173.98</u>	<u>100.00</u>	<u>2,547,470,965.53</u>	<u>100.00</u>

6.3 按地区分布(i)

	2023年	2022年
	<u>12月31日</u> 人民币元	<u>12月31日</u> 人民币元
北京地区	1,500,871,367.38	969,656,911.06
上海地区	1,211,536,282.28	1,173,418,413.60
广州地区	161,996,524.32	404,395,640.87
贷款和垫款总额	<u>2,874,404,173.98</u>	<u>2,547,470,965.53</u>

6.4 按担保方式分布(i)

	2023年	2022年
	<u>12月31日</u> 人民币元	<u>12月31日</u> 人民币元
保证贷款	1,957,148,511.29	1,440,188,150.49
信用贷款	917,255,662.69	1,018,208,015.04
质押贷款	-	89,074,800.00
贷款和垫款总额	<u>2,874,404,173.98</u>	<u>2,547,470,965.53</u>

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6. 发放贷款和垫款 - 续

6.5 逾期贷款

于2023年12月31日和2022年12月31日，本行均无逾期贷款。

6.6 发放贷款和垫款信用损失准备变动情况

	2023年12月31日			合计 人民币元
	第一阶段 人民币元	第二阶段 人民币元	第三阶段 人民币元	
年初余额	82,269,570.90	-	-	82,269,570.90
转移：				
-至阶段二	(3,150,000.00)	3,150,000.00	-	-
本年转回	(6,299,440.30)	-	(2,487,010.34)	(8,786,450.64)
核销后收回	-	-	2,487,010.34	2,487,010.34
年末余额	<u>72,820,130.60</u>	<u>3,150,000.00</u>	<u>-</u>	<u>75,970,130.60</u>

	2022年12月31日			合计 人民币元
	第一阶段 人民币元	第二阶段 人民币元	第三阶段 人民币元	
年初余额	91,302,836.54	-	-	91,302,836.54
本年转回	(9,033,265.64)	-	-	(9,033,265.64)
年末余额	<u>82,269,570.90</u>	<u>-</u>	<u>-</u>	<u>82,269,570.90</u>

7. 其他债权投资

	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币元	2022年 12月31日 人民币元
债券	4,445,902,959.96	4,188,099,372.12
应收利息	67,071,268.51	64,383,023.56
合计	<u>4,512,974,228.47</u>	<u>4,252,482,395.68</u>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行持有的其他债权投资确认的信用损失准备金额为人民币213,494.60元(2022年12月31日：人民币68,460.98元)。

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8. 固定资产

	<u>办公设备</u> 人民币元	<u>电脑设备</u> 人民币元	<u>运输设备</u> 人民币元	<u>合计</u> 人民币元
<u>原值</u>				
2023年1月1日	12,995,443.56	50,367,193.88	384,639.49	63,747,276.93
本年购置	1,959,465.14	4,206,508.50	-	6,165,973.64
本年处置	(2,705,691.43)	(1,731,618.88)	-	(4,437,310.31)
2023年12月31日	<u>12,249,217.27</u>	<u>52,842,083.50</u>	<u>384,639.49</u>	<u>65,475,940.26</u>
<u>累计折旧</u>				
2023年1月1日	(9,194,228.43)	(46,886,599.37)	(384,639.49)	(56,465,467.29)
本年计提	(939,015.50)	(2,080,595.24)	-	(3,019,610.74)
本年减少	2,101,552.76	1,731,618.88	-	3,833,171.64
2023年12月31日	<u>(8,031,691.17)</u>	<u>(47,235,575.73)</u>	<u>(384,639.49)</u>	<u>(55,651,906.39)</u>
<u>净额</u>				
2023年1月1日	<u>3,801,215.13</u>	<u>3,480,594.51</u>	<u>-</u>	<u>7,281,809.64</u>
2023年12月31日	<u>4,217,526.10</u>	<u>5,606,507.77</u>	<u>-</u>	<u>9,824,033.87</u>
	<u>办公设备</u> 人民币元	<u>电脑设备</u> 人民币元	<u>运输设备</u> 人民币元	<u>合计</u> 人民币元
<u>原值</u>				
2022年1月1日	12,501,286.91	49,167,817.18	384,639.49	62,053,743.58
本年购置	1,238,628.85	1,539,301.45	-	2,777,930.30
本年减少	(744,472.20)	(339,924.75)	-	(1,084,396.95)
2022年12月31日	<u>12,995,443.56</u>	<u>50,367,193.88</u>	<u>384,639.49</u>	<u>63,747,276.93</u>
<u>累计折旧</u>				
2022年1月1日	(9,087,375.92)	(44,390,982.07)	(384,639.49)	(53,862,997.48)
本年计提	(851,324.71)	(2,835,542.05)	-	(3,686,866.76)
本年减少	744,472.20	339,924.75	-	1,084,396.95
2022年12月31日	<u>(9,194,228.43)</u>	<u>(46,886,599.37)</u>	<u>(384,639.49)</u>	<u>(56,465,467.29)</u>
<u>净额</u>				
2022年1月1日	<u>3,413,910.99</u>	<u>4,776,835.11</u>	<u>-</u>	<u>8,190,746.10</u>
2022年12月31日	<u>3,801,215.13</u>	<u>3,480,594.51</u>	<u>-</u>	<u>7,281,809.64</u>

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8. 固定资产 - 续

已提足折旧且仍在使用的固定资产具体信息如下：

<u>2023年12月31日</u>	<u>办公设备</u> 人民币元	<u>电脑设备</u> 人民币元	<u>运输设备</u> 人民币元	<u>合计</u> 人民币元
账面原值	<u>5,195,697.66</u>	<u>43,087,224.20</u>	<u>384,639.49</u>	<u>48,667,561.35</u>
<u>2022年12月31日</u>	<u>办公设备</u> 人民币元	<u>电脑设备</u> 人民币元	<u>运输设备</u> 人民币元	<u>合计</u> 人民币元
账面原值	<u>6,356,238.44</u>	<u>43,336,307.41</u>	<u>384,639.49</u>	<u>50,077,185.34</u>

9. 在建工程

	<u>2023年</u> 人民币元	<u>2022年</u> 人民币元
年初余额	275,179.73	223,400.00
本年增加	11,948,575.35	2,631,219.17
转入无形资产	(264,444.04)	(2,579,439.44)
转入长期待摊费用	(6,082,252.42)	-
年末余额	<u>5,877,058.62</u>	<u>275,179.73</u>

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10. 无形资产

	软件 人民币元
<u>原值</u>	
2023年1月1日	154,250,855.95
本年购置	2,221,912.09
在建工程转入	264,444.04
2023年12月31日	<u>156,737,212.08</u>
<u>累计摊销</u>	
2023年1月1日	(145,727,006.10)
本年计提	(3,271,748.57)
2023年12月31日	<u>(148,998,754.67)</u>
<u>净额</u>	
2023年1月1日	<u>8,523,849.85</u>
2023年12月31日	<u>7,738,457.41</u>
	软件 人民币元
<u>原值</u>	
2022年1月1日	150,981,892.38
本年购置	764,641.08
本年在建工程转入	2,579,439.44
本年减少	(75,116.95)
2022年12月31日	<u>154,250,855.95</u>
<u>累计摊销</u>	
2022年1月1日	(140,356,209.16)
本年计提	(5,445,040.44)
本年减少	74,243.50
2022年12月31日	<u>(145,727,006.10)</u>
<u>净额</u>	
2022年1月1日	<u>10,625,683.22</u>
2022年12月31日	<u>8,523,849.85</u>

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11. 长期待摊费用

	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币元	2022年 12月31日 人民币元
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	8,258,543.33	3,448,962.19

12. 使用权资产

	房屋及建筑物 人民币元	办公设备 人民币元	运输设备 人民币元	合计 人民币元
<u>原值</u>				
2023年1月1日	144,865,123.57	-	1,004,010.72	145,869,134.29
本年增加	23,833,132.77	9,339,320.66	-	33,172,453.43
本年减少	(26,312,342.52)	-	(1,004,010.72)	(27,316,353.24)
2023年12月31日	142,385,913.82	9,339,320.66	-	151,725,234.48
<u>累计摊销</u>				
2023年1月1日	(88,366,265.27)	-	(972,847.74)	(89,339,113.01)
本年计提	(18,100,274.76)	(6,485,639.25)	-	(24,585,914.01)
本年减少	24,212,378.48	-	972,847.74	25,185,226.22
2023年12月31日	(82,254,161.55)	(6,485,639.25)	-	(88,739,800.80)
<u>净额</u>				
2023年1月1日	56,498,858.30	-	31,162.98	56,530,021.28
2023年12月31日	60,131,752.27	2,853,681.41	-	62,985,433.68
<u>原值</u>				
2022年1月1日	89,866,865.81	6,191,600.25	1,004,010.72	97,062,476.78
本年增加	62,039,238.73	-	-	62,039,238.73
本年减少	(7,040,980.97)	(6,191,600.25)	-	(13,232,581.22)
2022年12月31日	144,865,123.57	-	1,004,010.72	145,869,134.29
<u>累计摊销</u>				
2022年1月1日	(68,072,123.08)	(6,191,600.25)	(953,995.47)	(75,217,718.80)
本年计提	(21,760,130.76)	-	(18,852.27)	(21,778,983.03)
本年减少	1,465,988.57	6,191,600.25	-	7,657,588.82
2022年12月31日	(88,366,265.27)	-	(972,847.74)	(89,339,113.01)
<u>净额</u>				
2022年1月1日	21,794,742.73	-	50,015.25	21,844,757.98
2022年12月31日	56,498,858.30	-	31,162.98	56,530,021.28

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13.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

(1) 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	
	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币元	2022年 12月31日 人民币元	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币元	2022年 12月31日 人民币元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59,975,013.14	92,478,469.88	14,993,753.29	23,119,617.47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	66,815,644.05	6,797,982.36	16,703,911.02	1,699,495.59
无形资产摊销	18,970,703.04	24,203,542.36	4,742,675.76	6,050,885.59
应付职工薪酬及 应付境外代垫费用	78,545,243.30	74,683,216.68	19,636,310.83	18,670,804.17
预提费用、应付境外 服务费及其他	51,004,994.10	44,453,782.32	12,751,248.53	11,113,445.58
租赁负债	60,642,543.29	-	15,160,635.82	-
小计	335,954,140.92	242,616,993.60	83,988,535.25	60,654,248.40
递延所得税负债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	(111,644,679.01)	(94,130,116.72)	(27,911,169.75)	(23,532,545.43)
使用权资产	(62,985,433.68)	-	(15,746,358.42)	-
小计	(174,630,112.69)	(94,130,116.72)	(43,657,528.17)	(23,532,545.43)
净额	161,324,028.23	148,486,876.88	40,331,007.08	37,121,702.97

(2) 递延所得税余额变动情况

	2023年 人民币元	2022年 人民币元
年初余额	37,121,702.97	(8,775,113.87)
计入当期损益	7,624,186.84	38,147,462.56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4,414,882.73)	7,749,354.28
年末余额	40,331,007.08	37,121,702.97

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14. 其他资产

	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币元	2022年 12月31日 人民币元
其他应收款(1)	555,693,693.04	721,409,226.29
预付款项	9,857,278.78	11,690,286.26
小计	565,550,971.82	733,099,512.55
减：减值准备(2)	(26,281.16)	(593,637.89)
合计	565,524,690.66	732,505,874.66

(1) 其他应收款

账龄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金额 人民币元	占比 %	金额 人民币元	占比 %
1年以内	550,006,550.53	98.98	712,956,926.55	98.83
1至2年	567,842.88	0.10	396,156.20	0.05
2至3年	396,156.20	0.07	160,651.00	0.02
3年以上	4,723,143.43	0.85	7,895,492.54	1.10
小计	555,693,693.04	100.00	721,409,226.29	100.00

(2) 其他资产减值准备变动：

	2023年			合计 人民币元
	第一阶段 人民币元	第二阶段 人民币元	第三阶段 人民币元	
年初余额	22,714.07	-	570,923.82	593,637.89
本年计提/(转回)	3,567.09	-	(570,923.82)	(567,356.73)
年末余额	26,281.16	-	-	26,281.16

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14. 其他资产 - 续

(2) 其他资产减值准备变动： - 续

	2022 年			合计 人民币元
	第一阶段 人民币元	第二阶段 人民币元	第三阶段 人民币元	
年初余额	24,178.17	-	-	24,178.17
本年计提/(转回)	(1,464.10)	-	570,923.82	569,459.72
年末余额	22,714.07	-	570,923.82	593,637.89

15. 资产减值准备

2023 年度	年初余额 人民币元	本年转回 人民币元	本年核销 人民币元	核销后转回 人民币元	年末余额 人民币元
存放同业款项	585,797.17	(484,901.95)	-	-	100,895.22
拆出资金	88,963,881.00	(4,279,286.00)	-	-	84,684,595.00
发放贷款和垫款	82,269,570.90	(8,786,450.64)	-	2,487,010.34	75,970,130.60
其他	593,637.89	(567,356.73)	-	-	26,281.16
合计	172,412,886.96	(14,117,995.32)	-	2,487,010.34	160,781,901.98

2022 年度	年初余额 人民币元	本年计提/(转回) 人民币元	本年核销 人民币元	核销后转回 人民币元	年末余额 人民币元
存放同业款项	10,355,109.50	(9,769,312.33)	-	-	585,797.17
拆出资金	101,261,188.00	(12,297,307.00)	-	-	88,963,881.00
发放贷款和垫款	91,302,836.54	(9,033,265.64)	-	-	82,269,570.90
其他资产	24,178.17	569,459.72	-	-	593,637.89
合计	202,943,312.21	(30,530,425.25)	-	-	172,412,886.96

16. 向中央银行借款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元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元
向中央银行借款	-	287,000,000.00
应付利息	-	962,645.83
合计	-	287,962,645.83

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17.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币元	2022年 12月31日 人民币元
境内非银行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1,147,900,960.01	514,332,100.95
境外银行存放款项	398,418,553.36	202,853,286.07
小计	<u>1,546,319,513.37</u>	<u>717,185,387.02</u>
应付利息	<u>4,407,289.77</u>	<u>3,594,151.36</u>
合计	<u><u>1,550,726,803.14</u></u>	<u><u>720,779,538.38</u></u>

18. 拆入资金

	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币元	2022年 12月31日 人民币元
境内银行拆入	1,680,000,000.00	-
境外银行拆入	1,315,356,481.39	2,663,087,702.23
小计	<u>2,995,356,481.39</u>	<u>2,663,087,702.23</u>
应付利息	<u>26,201,144.92</u>	<u>4,337,251.81</u>
合计	<u><u>3,021,557,626.31</u></u>	<u><u>2,667,424,954.04</u></u>

19. 交易性金融负债

	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币元	2022年 12月31日 人民币元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u><u>594,868,966.53</u></u>	<u><u>1,399,950,058.47</u></u>

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2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20.1 按交易对手分类

	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币元	2022年 12月31日 人民币元
银行同业	1,300,000,000.00	481,000,000.00
应付利息	281,917.78	93,670.51
合计	<u>1,300,281,917.78</u>	<u>481,093,670.51</u>

20.2 按质押品分类

	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币元	2022年 12月31日 人民币元
金融债券	1,300,000,000.00	481,000,000.00
应付利息	281,917.78	93,670.51
合计	<u>1,300,281,917.78</u>	<u>481,093,670.51</u>

于2023年12月31日，本行有债券总额为人民币13.25亿元(2022年12月31日：人民币5.00亿元)的债务工具投资质押于卖出回购协议中。

21. 吸收存款

	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币元	2022年 12月31日 人民币元
活期存款		
公司客户	3,105,945,028.63	2,375,266,105.63
定期存款		
公司客户	3,617,083,723.66	6,132,019,034.47
吸收存款总额	<u>6,723,028,752.29</u>	<u>8,507,285,140.10</u>
应付利息	16,748,572.73	15,327,314.48
合计	<u>6,739,777,325.02</u>	<u>8,522,612,454.58</u>

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22. 应付职工薪酬

	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币元	2022年 12月31日 人民币元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78,436,731.73	75,218,037.82
福利费及其他	7,304,916.94	6,745,403.54
合计	<u>85,741,648.67</u>	<u>81,963,441.36</u>

23. 应交税费

	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币元	2022年 12月31日 人民币元
企业所得税	(2,904,353.89)	12,468,980.09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1)	3,622,664.18	3,422,406.48
增值税及附加	(2,735,465.53)	(5,748,702.79)
其他(2)	3,367,992.51	9,895,177.13
合计	<u>1,350,837.27</u>	<u>20,037,860.91</u>

(1)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系指本行支付给雇员的薪金由本行按照税法代扣缴的个人所得税。

(2) 其他包括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及增值税，系指本行接受境外服务和拆借资金以及向境外客户支付存款利息，由本行按税法代扣缴企业所得税及增值税。

24. 应付债券

	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币元	2022年 12月31日 人民币元
同业存单	-	198,406,927.72
金融债券	501,635,245.90	-
合计	<u>501,635,245.90</u>	<u>198,406,927.72</u>

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24. 应付债券 - 续

2023年11月22日，本行以平价方式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法国兴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2023年金融债券，面值为人民币5亿元，期限为3年，年利率为3.15%。

2022年8月24日，本行以贴现方式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法国兴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2022年第001期同业存单，面值为人民币2亿元，期限为9个月，年利率为2.05%。于2023年5月25日，该同业存单已全部赎回。

25. 其他负债

	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币元	2022年 12月31日 人民币元
待结算衍生工具款项	71,226,281.33	98,235,296.46
预提费用	27,473,362.01	26,878,445.21
合同负债	24,557,767.13	36,829,050.81
应付境外服务费	15,738,963.95	17,283,645.61
暂收款项	6,015,623.50	4,646,100.00
应付境外代垫款项	108,511.57	271,924.65
其他	65,780,115.50	20,172,995.76
合计	<u>210,900,624.99</u>	<u>204,317,458.50</u>

26. 实收资本

注册及实收资本

股东名称	年末数		年初数	
	出资金额 人民币元	出资比例 %	出资金额 人民币元	出资比例 %
法国兴业银行	<u>4,000,000,000.00</u>	<u>100.00</u>	<u>4,000,000,000.00</u>	<u>100.00</u>

上述资本的实收情况已经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审验，并出具了编号为德师报(验)字(08)第001号、德师报(验)字(08)第0025号的验资报告。

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27. 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综合收益余额：

	<u>2023年1月1日</u> 人民币元	<u>增减变动</u> 人民币元	<u>2023年12月31日</u> 人民币元
其他债权投资			
公允价值变动	70,597,636.27	13,135,872.99	83,733,509.26
信用损失准备	68,460.98	108,775.21	177,236.19
合计	<u>70,666,097.25</u>	<u>13,244,648.20</u>	<u>83,910,745.45</u>
	<u>2022年1月1日</u> 人民币元	<u>增减变动</u> 人民币元	<u>2022年12月31日</u> 人民币元
其他债权投资			
公允价值变动	93,845,699.12	(23,248,062.85)	70,597,636.27
信用损失准备	229,203.00	(160,742.02)	68,460.98
合计	<u>94,074,902.12</u>	<u>(23,408,804.87)</u>	<u>70,666,097.25</u>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的本年变动情况：

	<u>2023年</u> 人民币元	<u>2022年</u> 人民币元
本年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25,784,505.09	(27,427,702.27)
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8,270,007.77)	(3,569,714.86)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的所得税影响	(4,378,624.33)	7,749,354.28
本年其他债权投资信用损失准备	145,033.61	(160,742.02)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的所得税影响	(36,258.40)	-
合计	<u>13,244,648.20</u>	<u>(23,408,804.87)</u>

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28. 盈余公积

	<u>2023年</u> 人民币元	<u>2022年</u> 人民币元
年初余额	18,779,047.24	-
本年计提法定盈余公积	14,161,197.45	18,779,047.24
年末余额	<u>32,940,244.69</u>	<u>18,779,047.24</u>

本行根据有关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法定盈余公积按年度净利润弥补以前年度亏损后的10%提取。

29. 一般风险准备

	<u>2023年1月1日</u> 人民币元	<u>本年计提</u> 人民币元	<u>2023年12月31日</u> 人民币元
一般风险准备	<u>169,011,425.20</u>	<u>33,573,031.38</u>	<u>202,584,456.58</u>
	<u>2022年1月1日</u> 人民币元	<u>本年计提</u> 人民币元	<u>2022年12月31日</u> 人民币元
一般风险准备	<u>-</u>	<u>169,011,425.20</u>	<u>169,011,425.20</u>

根据财政部印发的《金融企业准备金计提管理办法》(财金[2012]20号)的有关规定，金融企业承担风险和损失的资产应计提准备金，具体包括发放贷款和垫款、可供出售类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长期股权投资、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拆出资金、抵债资产、其他应收款项等，要求原则上一般风险准备余额不低于风险资产期末余额的1.5%。金融企业一般准备余额占风险资产期末余额的比例，难以一次性达到1.5%的，可以分年到位，原则上不得超过5年。

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30. 未分配利润

	<u>2023年</u> 人民币元	<u>2022年</u> 人民币元
年初	-	(34,581,897.67)
净利润	141,611,974.45	222,372,370.11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4,161,197.45)	(18,779,047.24)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3,573,031.38)	(169,011,425.20)
年末	<u>93,877,745.62</u>	<u>-</u>

31. 利息净收入

	<u>2023年</u> 人民币元	<u>2022年</u> 人民币元
利息收入		
-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6,384,707.84	8,356,142.09
- 存放同业及拆出款项	226,144,476.75	181,964,577.39
- 发放贷款和垫款	123,610,960.76	101,190,128.16
- 债券投资利息收入	144,303,871.26	145,187,936.74
小计	<u>500,444,016.61</u>	<u>436,698,784.38</u>
利息支出		
- 中央银行借款	(4,129,611.11)	(962,645.83)
- 同业存放及拆入资金	(116,917,218.30)	(57,703,925.02)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9,251,440.92)	(13,536,093.71)
- 吸收存款	(109,743,918.48)	(114,805,754.32)
- 应付债券	(3,228,318.42)	(1,614,192.93)
- 租赁负债	(1,374,487.25)	(649,708.77)
小计	<u>(244,644,994.48)</u>	<u>(189,272,320.58)</u>
利息净收入	<u>255,799,022.13</u>	<u>247,426,463.80</u>

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32.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u>2023年</u> 人民币元	<u>2022年</u> 人民币元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 关联方手续费收入	117,617,701.17	119,999,506.69
- 与担保有关收入	32,917,552.12	32,089,724.20
- 结算与清算手续费	878,413.87	1,632,261.58
- 信用承诺手续费佣金	6,566,252.05	5,659,935.12
- 其他	13,434,384.27	16,896,036.28
小计	<u>171,414,303.48</u>	<u>176,277,463.87</u>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u>(25,581,338.77)</u>	<u>(24,149,499.34)</u>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u>145,832,964.71</u>	<u>152,127,964.53</u>

33. 投资收益

	<u>2023年</u> 人民币元	<u>2022年</u> 人民币元
债券投资利息收入	49,871,443.02	58,495,536.07
债券投资处置收益	1,456,949.84	(62,926.86)
衍生金融工具已实现净损失	<u>(18,433,359.58)</u>	<u>(11,745,261.00)</u>
合计	<u>32,895,033.28</u>	<u>46,687,348.21</u>

34.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u>2023年</u> 人民币元	<u>2022年</u> 人民币元
交易性金融资产	(5,004,785.34)	(3,569,868.12)
衍生金融工具	9,448,436.73	(11,404,515.44)
交易性金融负债	<u>(2,286,453.08)</u>	<u>1,113,253.85</u>
合计	<u>2,157,198.31</u>	<u>(13,861,129.71)</u>

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35. 汇兑收益

	<u>2023年</u> 人民币元	<u>2022年</u> 人民币元
汇兑收益	47,416,975.45	103,560,426.85

根据财政部于 2018 年 12 月印发的《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金融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 36 号)，2023 年度本行的汇兑收益主要包括与外汇业务相关的汇差收入以及外币货币性资产和负债折算产生的差额，和外汇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损益。

36. 业务及管理费

	<u>2023年</u> 人民币元	<u>2022年</u> 人民币元
职工费用	254,046,683.31	261,551,034.72
业务费用	60,056,395.80	68,138,013.92
折旧和摊销	32,282,775.84	33,058,488.65
合计	346,385,854.95	362,747,537.29

37. 信用减值损失计提/(转回)

	<u>2023年</u> 人民币元	<u>2022年</u> 人民币元
存放同业款项减值损失	(484,901.95)	(9,769,312.33)
拆出资金减值损失	(4,279,286.00)	(12,297,307.00)
发放贷款和垫款减值损失	(8,786,450.64)	(9,033,265.64)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145,033.61	(160,742.02)
预计负债减值损失	(9,328,857.08)	6,535,029.93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567,356.73)	569,459.72
合计	(23,301,818.79)	(24,156,137.34)

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38. 所得税费用

	<u>2023年</u> 人民币元	<u>2022年</u> 人民币元
当期所得税费用	33,401,247.57	25,564,607.69
递延所得税费用	(7,624,186.84)	(38,147,462.56)
合计	<u>25,777,060.73</u>	<u>(12,582,854.87)</u>

所得税费用与利润总额的关系列示如下：

	<u>2023年</u> 人民币元	<u>2022年</u> 人民币元
利润总额	167,389,035.18	209,789,515.24
按 25%的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41,847,258.80	52,447,378.81
不可抵扣费用的纳税影响	1,964,424.12	1,623,312.66
免税收入的纳税影响	(23,073,733.85)	(23,375,521.88)
利用以前年度未确认可抵扣亏损 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纳税影响	-	(38,868,736.36)
对以前期间所得税的调整	5,039,111.66	(4,409,288.10)
所得税费用	<u>25,777,060.73</u>	<u>(12,582,854.87)</u>

八、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续

39. 现金流量表附注补充资料

	<u>2023年</u> 人民币元	<u>2022年</u> 人民币元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净利润	141,611,974.45	222,372,370.11
加：信用减值损失转回	(23,301,818.79)	(24,156,137.34)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	(2,157,198.31)	13,861,129.71
固定资产折旧	3,019,610.74	3,686,866.76
无形资产摊销	3,271,748.57	5,445,040.4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405,502.52	2,147,598.20
使用权资产折旧	24,585,914.01	21,778,983.0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 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	578,611.87	(21,461.07)
投资收益和投资利息收入	(147,075,136.55)	(160,230,542.08)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增加	(7,624,186.84)	(38,147,462.56)
汇兑收益	94,217,211.11	37,297,324.22
非经营活动的利息支出	4,602,805.67	9,195,699.08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	937,604,190.57	(1,307,521,316.6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减少	(916,547,932.42)	(974,209,369.0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114,191,296.60</u>	<u>(2,188,501,277.25)</u>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5,370,331,547.86	5,092,952,443.98
减：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5,092,952,443.98)	(7,250,153,749.61)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减少)额	<u>277,379,103.88</u>	<u>(2,157,201,305.63)</u>
	<u>2023年</u> <u>12月31日</u> 人民币元	<u>2022年</u> <u>12月31日</u> 人民币元
可用于随时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486,664,743.64	61,091,505.12
原到期日不超过3个月的存放及拆出资金款项	4,883,666,804.22	5,031,860,938.8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合计	<u>5,370,331,547.86</u>	<u>5,092,952,443.98</u>

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九、 分部报告

本行统筹安排资源配置，故本行按照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将整个银行确定为一个经营分部。

十、 承诺事项

1. 信贷承诺

	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币元	2022年 12月31日 人民币元
财务担保合同：		
保函	5,591,628,517.03	6,473,225,050.75
开出信用证	1,319,367,791.25	1,386,802,379.25
银行承兑汇票	652,693,707.25	676,433,840.80
小计	<u>7,563,690,015.53</u>	<u>8,536,461,270.80</u>
不可撤销的贷款承诺：		
原到期日在1年以内	124,970,557.68	81,140,691.11
原到期日在1年以上	70,000,000.00	55,000,000.00
小计	<u>194,970,557.68</u>	<u>136,140,691.11</u>
合计	<u><u>7,758,660,573.21</u></u>	<u><u>8,672,601,961.91</u></u>

十一、 资本管理

自2013年起，本行按照原银监会颁布的《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以及《中国银监会关于银行业金融机构执行<企业会计准则>后计算资本充足率有关问题的通知》计算和披露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一级资本充足率、资本充足率。原银监会要求商业银行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不得低于5%，一级资本充足率不得低于6%，资本充足率不得低于8%。储备资本要求2.5%，由核心一级资本来满足。

本行采用适当的防范本行经营业务固有风险的资金管理方法，并且对于资本的管理严格遵守监管当局的要求。本行资本管理的目的除了符合监管机构的要求之外，还将持续保持能够保障经营的资本充足率，并使得股东权益最大化。本行将视乎经济环境的变化和面临的风险特征，合理调整资本结构。

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十一、资本管理 - 续

	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币千元	2022年 12月31日 人民币千元
核心一级资本	4,413,313	4,258,457
减：核心一级资本扣除项目	(12,954)	(8,524)
核心一级资本净额	4,400,359	4,249,933
一级资本净额	4,400,359	4,249,933
资本净额	4,476,329	4,332,202
风险加权资产	20,142,608	20,716,927
其中：信用风险加权资产	16,632,432	17,206,626
市场风险加权资产	2,538,031	2,571,748
操作风险加权资产	972,145	938,553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21.85%	20.51%
一级资本充足率	21.85%	20.51%
资本充足率	22.22%	20.91%

十二、风险披露

1. 信用风险

1.1 信用风险管理

信用风险主要指银行的借款人或交易对手不能按事先达成的协议履行其业务的潜在可能性。本行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于发放贷款和垫款和其他授信，表外项目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于开出信用证，各项担保款项，和贷款承诺及衍生品交易对手等。

信用风险的集中程度：当一定数量的客户在进行相同的经营活动时，或处于相同的地理位置上或其行业具有相似的经济特性使其履行合约的能力会受到同一经济变化的影响。信用风险的集中程度反映了银行业绩对某一特定行业或地理位置的敏感程度。

法兴中国已经建立并完善了相关信用风险管理及报告制度，对包括授信调查和申报、授信审查审批、贷款发放、贷后监控和不良贷款管理等环节的信贷业务全流程实行规范化管理，并参照最新颁布实施的《商业银行金融资产风险分类办法》，制定五级分类实施细则，管理贷款信用风险。

十二、风险披露 - 续

1. 信用风险 - 续

1.1 信用风险管理 - 续

法兴中国的业务、风险、交易和支持部门共同负责管理和监督信用风险。风险管理部门的工作涉及到授信管理的每个环节，从批准新的贷款、贷款更新和延期，到监督信贷组合的构成和风险，以及不良贷款的管理。风险管理集中于法兴中国总行风险管理部。

本行严格的授信前审查制度、授权审批制度和授后的跟踪和上报机制有效地降低和防范了信用风险。本行定期对客户的经营状况进行检查，对贷款质量进行分析并提取充足的信用损失准备金。

财务担保及贷款承诺产生的风险在实质上与贷款和垫款的风险相似。因此，该类交易的申请、贷后管理以及抵质押担保要求等与贷款和垫款业务相同。

1.2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

根据信用风险是否发生显著增加以及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本行对不同的资产分别以12个月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减值准备。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相关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本行以当前风险管理所使用的内部评级体系为基础，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要求，考虑历史统计数据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

- 违约概率是指借款人在未来12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无法履行其偿付义务的可能性；
- 违约损失率是指本行对违约敞口发生损失程度作出的预期。根据交易对手的类型、追索的方式和优先级，以及担保物或其他信用支持的可获得性不同，违约损失率也有所不同；
- 违约风险敞口是指在未来12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中，在违约发生时，本行应被偿付的金额。

1.3 前瞻性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评估及预期信用损失的计算均涉及前瞻性信息。本行通过历史数据分析，识别认定国内生产总值(GDP)等是能够影响和综合反映信用风险及预期信用损失的关键经济指标，并通过建立计算模型，分析这些关键经济指标与违约概率之间的关系，进而判断这些指标变化对预期信用损失的前瞻性影响。

十二、风险披露 - 续

1. 信用风险 - 续

1.3 前瞻性 - 续

宏观经济多情景构建

经济情景由法兴母行风险部门宏观经济分析团队遵循相关原则进行校准：

模型中，基本情景意味着在其制定时最有可能发生的事件过程，它有超过一半的机会实现。压力情景是对于经济增长基本情景的固定偏差(负面冲击)的校准。乐观情景是对于经济增长基本情景的固定偏差(正面冲击)的校准。

1.4 不考虑任何担保物及其他信用增级措施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

于资产负债表日，不考虑任何担保物及其他信用增级措施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详情如下：

	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币元	2022年 12月31日 人民币元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833,480,921.45	446,341,012.17
存放同业款项	85,106,409.00	1,799,450,441.69
拆出资金	8,399,579,123.19	7,539,134,574.28
衍生金融资产	1,303,919,029.76	2,018,871,079.59
发放贷款和垫款	2,820,774,592.33	2,474,073,005.64
交易性金融资产	1,257,967,206.03	1,909,357,059.61
其他债权投资	4,512,974,228.47	4,252,482,395.68
其他金融资产	555,667,411.88	720,815,588.40
合计	<u>19,769,468,922.11</u>	<u>21,160,525,157.06</u>
信贷承诺信用风险敞口	<u>7,758,660,573.21</u>	<u>8,672,601,961.91</u>
最大信用风险敞口	<u><u>27,528,129,495.32</u></u>	<u><u>29,833,127,118.97</u></u>

1.5 风险集中度

如交易对手集中于某一行业或地区，或共同具备某些经济特性，其信用风险通常会相应提高。此外，不同行业和地区的经济发展均具有其独特的特点，因此不同行业和地区的信用风险亦不相同。

本行主要为境内外客户提供贷款及其他授信。本行发放贷款和垫款的行业集中度详情，请参看附注八、6.2。

十二、风险披露 - 续

1. 信用风险 - 续

1.6 担保物

本行根据交易对手的信用风险评估决定所需的担保物的金额及类型。对于担保物类型和评估参数，本行实施了相关指南的要求。

管理层会监控担保物的市场价值，根据相关协议要求追加抵押物，并在进行损失的充足性审查时监控担保物的市价变化。

1.7 信用质量

本行金融工具风险阶段划分如下：

	2023年12月31日			
	第一阶段 人民币元	第二阶段 人民币元	第三阶段 人民币元	合计 人民币元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833,480,921.45	-	-	833,480,921.45
存放同业款项	85,106,409.00	-	-	85,106,409.00
拆出资金	8,399,579,123.19	-	-	8,399,579,123.19
发放贷款和垫款	2,683,924,592.33	136,850,000.00	-	2,820,774,592.33
其他债权投资	4,512,974,228.47	-	-	4,512,974,228.47
其他金融资产	555,667,411.88	-	-	555,667,411.88
合计	17,070,732,686.32	136,850,000.00	-	17,207,582,686.32

	2022年12月31日			
	第一阶段 人民币元	第二阶段 人民币元	第三阶段 人民币元	合计 人民币元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446,341,012.17	-	-	446,341,012.17
存放同业款项	1,799,450,441.69	-	-	1,799,450,441.69
拆出资金	7,539,134,574.28	-	-	7,539,134,574.28
发放贷款和垫款	2,474,073,005.64	-	-	2,474,073,005.64
其他债权投资	4,252,482,395.68	-	-	4,252,482,395.68
其他金融资产	720,244,664.58	-	570,923.82	720,815,588.40
合计	17,231,726,094.04	-	570,923.82	17,232,297,017.86

十二、风险披露 - 续

2.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指无法在规定时间内以合理成本满足当前和未来现金流需求(以及各种相关附属需求)的风险。

本行制定内部流动性风险管理策略、政策和程序，定期由经风险管理与战略委员会授权的资产负债管理委员会审核并批准。董事会承担流动性风险管理的最终职责。

风险管理与战略委员会授权资产负债管理委员会负责流动性风险管理工作。该委员会每月召开一次会议，以审核批准流动性风险偏好、流动性风险管理策略、重要的政策和程序，监督高级管理层对流动性风险实施有效管理和控制。资金部经资产负债管理委员会授权对流动性风险进行具体管理。我行对流动性风险实施集中管理。资金部负责对全行人民币和外币资金运作进行管理，对日常流动性风险进行监控。

法国兴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十二、风险披露 - 续

2. 流动性风险 - 续

本行主要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按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及预期现金流量的剩余到期日所作的到期期限分析：

	2023年12月31日						合计 人民币元
	逾期/即时偿还 人民币元	3个月内 人民币元	3至12个月 人民币元	1至5年 人民币元	5年以上 人民币元	无固定期限 人民币元	
金融资产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486,664,743.64	-	-	-	-	346,816,177.81	833,480,921.45
存放同业款项及拆出资金	85,106,409.00	4,752,837,095.42	3,150,368,027.78	496,373,999.99	-	-	8,484,685,532.19
交易性金融资产(1)	-	1,257,967,206.03	-	-	-	-	1,257,967,206.03
衍生金融资产	-	658,123,451.49	141,429,487.35	455,743,693.69	48,622,397.23	-	1,303,919,029.76
发放贷款和垫款	-	1,246,806,696.83	1,377,730,598.57	196,237,296.93	-	-	2,820,774,592.33
其他债权投资	-	61,900,764.22	309,696,797.11	2,473,864,313.57	1,667,512,353.57	-	4,512,974,228.47
其他金融资产	-	-	85,478,133.75	113,152,985.56	-	357,036,292.57	555,667,411.88
金融资产合计	571,771,152.64	7,977,635,213.99	5,064,703,044.56	3,735,372,289.74	1,716,134,750.80	703,852,470.38	19,769,468,922.11

(1) 本行将交易性金融资产在“3个月内”中列示以反映相关交易活动的短期性。

法国兴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十二、风险披露 - 续

2. 流动性风险 - 续

本行主要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按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及预期现金流量的剩余到期日所作的到期期限分析： - 续

	2023年12月31日						合计 人民币元
	逾期/即时偿还 人民币元	3个月内 人民币元	3至12个月 人民币元	1至5年 人民币元	5年以上 人民币元	无固定期限 人民币元	
金融负债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							
存放款项及拆入资金	(1,350,726,803.14)	(2,606,863,065.93)	(614,694,560.38)	-	-	-	(4,572,284,429.45)
衍生金融负债	-	(722,905,777.26)	(203,007,340.05)	(448,309,210.64)	(48,623,204.26)	-	(1,422,845,532.2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1,300,281,917.78)	-	-	-	-	(1,300,281,917.78)
交易性金融负债	-	(443,061,008.59)	(132,632,438.68)	(19,175,519.26)	-	-	(594,868,966.53)
吸收存款	(3,106,544,574.86)	(3,174,749,244.71)	(64,667,220.86)	-	(393,816,284.59)	-	(6,739,777,325.02)
应付债券	-	-	-	(501,635,245.90)	-	-	(501,635,245.90)
其他金融负债	(15,738,963.95)	(71,904,250.57)	(71,226,281.33)	-	-	-	(158,869,495.85)
金融负债合计	(4,473,010,341.95)	(8,319,765,264.84)	(1,086,227,841.30)	(969,119,975.80)	(442,439,488.85)	-	(15,290,562,912.74)
流动性净额	(3,901,239,189.31)	(342,130,050.85)	3,978,475,203.26	2,766,252,313.94	1,273,695,261.95	703,852,470.38	4,478,906,009.37
承诺事项	124,970,557.68	1,565,423,548.58	3,556,198,007.26	839,275,857.49	1,672,792,602.20	-	7,758,660,573.21

法国兴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十二、风险披露 - 续

2. 流动性风险 - 续

本行主要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按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及预期现金流量的剩余到期日所作的到期期限分析 - 续

	2022年12月31日						合计 人民币元
	逾期/即时偿还 人民币元	3个月内 人民币元	3至12个月 人民币元	1至5年 人民币元	5年以上 人民币元	无固定期限 人民币元	
金融资产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61,091,505.12	-	-	-	-	385,249,507.05	446,341,012.17
存放同业款项及拆出资金	1,799,450,441.69	3,188,351,907.60	2,265,085,694.44	2,085,696,972.24	-	-	9,338,585,015.97
交易性金融资产(1)	-	1,909,357,059.61	-	-	-	-	1,909,357,059.61
衍生金融资产	-	1,130,202,307.96	641,492,458.82	176,655,270.88	70,521,041.93	-	2,018,871,079.59
发放贷款和垫款	-	520,262,031.08	1,184,545,194.24	769,265,780.32	-	-	2,474,073,005.64
其他债权投资	-	60,042,059.28	411,145,476.48	1,855,081,544.96	1,926,213,314.96	-	4,252,482,395.68
其他金融资产	-	170,305.25	251,433,920.32	24,986,906.90	-	444,224,455.93	720,815,588.40
金融资产合计	1,860,541,946.81	6,808,385,670.78	4,753,702,744.30	4,911,686,475.30	1,996,734,356.89	829,473,962.98	21,160,525,157.06

(1) 本行将交易性金融资产在“3个月内”中列示以反映相关交易活动的短期性。

法国兴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十二、风险披露 - 续

2. 流动性风险 - 续

本行主要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按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及预期现金流量的剩余到期日所作的到期期限分析 - 续

	2022年12月31日						合计 人民币元
	逾期/即时偿还 人民币元	3个月内 人民币元	3至12个月 人民币元	1至5年 人民币元	5年以上 人民币元	无固定期限 人民币元	
金融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287,962,645.83)	-	-	-	(287,962,645.83)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 存放款项及拆入资金	(517,442,538.38)	(1,347,752,176.83)	(1,302,513,061.69)	(220,496,715.52)	-	-	(3,388,204,492.42)
衍生金融负债	-	(1,206,373,024.43)	(922,543,418.02)	(167,217,613.58)	(76,533,639.88)	-	(2,372,667,695.9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481,093,670.51)	-	-	-	-	(481,093,670.51)
交易性金融负债	-	(1,009,718,078.97)	(369,634,854.43)	(20,597,125.07)	-	-	(1,399,950,058.47)
吸收存款	(2,375,624,017.71)	(5,850,262,336.95)	(296,726,099.92)	-	-	-	(8,522,612,454.58)
应付债券	-	-	(198,406,927.72)	-	-	-	(198,406,927.72)
其他金融负债	(17,283,645.61)	(25,091,020.41)	(98,235,296.46)	-	-	-	(140,609,962.48)
金融负债合计	(2,910,350,201.70)	(9,920,290,308.10)	(3,476,022,304.07)	(408,311,454.17)	(76,533,639.88)	-	(16,791,507,907.92)
流动性净额	(1,049,808,254.89)	(3,111,904,637.32)	1,277,680,440.23	4,503,375,021.13	1,920,200,717.01	829,473,962.98	4,369,017,249.14
承诺事项	26,898,964.96	1,987,855,201.25	5,006,757,193.79	1,560,752,300.43	90,338,301.48	-	8,672,601,961.91

十二、风险披露 - 续

3.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在交易平仓变现时所需的期间内，交易组合的市值发生负面变化的风险。本行面临的市场风险主要来自利率和汇率产品的敞口头寸，本行的交易性业务及非交易性业务均可产生市场风险。本行市场风险管理的目标是避免收入和权益由于市场风险产生的过度损失，同时降低本行受金融工具内在波动性风险的影响。

本行风险管理部作为专职管理部门，对本行的市场风险实施集中管理。本行已经初步建立了市场风险限额管理体系，制定了市场风险管理的流程和报告机制。

敏感性分析是本行对银行市场风险进行评估与计量的主要手段。敏感性分析是假定只有单一变量发生变化时对相关市场风险的影响。由于任何风险变量很少孤立的发生变化，而变量之间存在的相关性对某一风险变量的变化的最终影响金额将产生重大作用，因此敏感性分析的结果只能提供有限的市场风险的信息。

压力测试是本行计量市场风险的另一主要方法，被用来测算极端市场条件下本行的市场风险水平。压力测试测量结果显示了对投资组合估值的影响，以及由特殊但可信的事件导致的风险因素的一组特定变化。通过两种情景的压力测试(历史的，假设的)来预测在极端情况下因特殊冲击而产生的风险结果。

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十二、风险披露 - 续

3. 市场风险 - 续

3.1 汇率风险

主要是由于本行资产和负债的货币错配以及外汇交易无法及时规避风险敞口以致暴露在市场波动而引起的风险。

本行的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按币种列示如下：

2023年12月31日	人民币 人民币元	美元折人民币 人民币元	其他币种折人民币 人民币元	合计 人民币元
金融资产：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774,284,865.79	59,196,055.66	-	833,480,921.45
存放同业款项及拆出资金	3,870,279,831.46	3,571,146,972.37	1,043,258,728.36	8,484,685,532.19
交易性金融资产	1,257,967,206.03	-	-	1,257,967,206.03
衍生金融资产	555,853,373.52	700,487,105.31	47,578,550.93	1,303,919,029.76
发放贷款和垫款	2,468,439,288.24	-	352,335,304.09	2,820,774,592.33
其他债权投资	4,512,974,228.47	-	-	4,512,974,228.47
其他金融资产	303,171,620.02	234,905,530.88	17,590,260.98	555,667,411.88
金融资产合计	13,742,970,413.53	4,565,735,664.22	1,460,762,844.36	19,769,468,922.11
金融负债：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 存放款项及拆入资金	(2,919,280,901.19)	(358,117,434.56)	(1,294,886,093.70)	(4,572,284,429.45)
衍生金融负债	(566,067,203.51)	(776,638,237.17)	(80,140,091.53)	(1,422,845,532.2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300,281,917.78)	-	-	(1,300,281,917.78)
交易性金融负债	(534,451,934.38)	(49,244,817.75)	(11,172,214.40)	(594,868,966.53)
吸收存款	(5,261,989,106.19)	(1,383,721,280.03)	(94,066,938.80)	(6,739,777,325.02)
应付债券	(501,635,245.90)	-	-	(501,635,245.90)
其他金融负债	(77,772,428.79)	(55,181,109.23)	(25,915,957.83)	(158,869,495.85)
金融负债合计	(11,161,478,737.74)	(2,622,902,878.74)	(1,506,181,296.26)	(15,290,562,912.74)
资产负债净头寸	2,581,491,675.79	1,942,832,785.48	(45,418,451.90)	4,478,906,009.37
衍生金融工具名义金额	215,798,814,043.80	49,153,891,406.83	2,371,732,328.84	267,324,437,779.47
财务担保合同	2,552,724,795.16	2,465,413,877.96	2,545,551,342.41	7,563,690,015.53
不可撤销的贷款承诺	194,970,557.68	-	-	194,970,557.68

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十二、风险披露 - 续

3. 市场风险 - 续

3.1 汇率风险 - 续

本行的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按币种列示如下： - 续

2022年12月31日	人民币 人民币元	美元折人民币 人民币元	其他币种折人民币 人民币元	合计 人民币元
金融资产：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384,063,558.97	62,277,453.20	-	446,341,012.17
存放同业款项及拆出资金	6,274,105,933.77	1,200,520,826.38	1,863,958,255.82	9,338,585,015.97
交易性金融资产	1,909,357,059.61	-	-	1,909,357,059.61
衍生金融资产	416,471,046.97	1,346,104,472.47	256,295,560.15	2,018,871,079.59
发放贷款和垫款	2,034,480,180.19	8,664,761.70	430,928,063.75	2,474,073,005.64
其他债权投资	4,252,482,395.68	-	-	4,252,482,395.68
其他金融资产	472,152,905.46	237,650,892.06	11,011,790.88	720,815,588.40
金融资产合计	15,743,113,080.65	2,855,218,405.81	2,562,193,670.60	21,160,525,157.06
金融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287,962,645.83)	-	-	(287,962,645.83)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 存放款项及拆入资金	(1,320,886,205.04)	(2,783,767.85)	(2,064,534,519.53)	(3,388,204,492.42)
衍生金融负债	(671,779,923.51)	(1,642,967,717.38)	(57,920,055.02)	(2,372,667,695.9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481,093,670.51)	-	-	(481,093,670.51)
交易性金融负债	(1,275,316,352.48)	(1,254,225.08)	(123,379,480.91)	(1,399,950,058.47)
吸收存款	(7,512,878,422.66)	(944,275,234.07)	(65,458,797.85)	(8,522,612,454.58)
应付债券	(198,406,927.72)	-	-	(198,406,927.72)
其他金融负债	(115,056,315.71)	(20,286,185.59)	(5,267,461.18)	(140,609,962.48)
金融负债合计	(11,863,380,463.46)	(2,611,567,129.97)	(2,316,560,314.49)	(16,791,507,907.92)
资产负债净头寸	3,879,732,617.19	243,651,275.84	245,633,356.11	4,369,017,249.14
衍生金融工具名义金额	290,781,220,403.66	87,712,322,838.85	2,927,669,212.67	381,421,212,455.18
财务担保合同	2,476,275,241.97	2,759,787,063.90	3,300,398,964.93	8,536,461,270.80
不可撤销的贷款承诺	136,140,691.11	-	-	136,140,691.11

以下是其他变量不变的情况下，外币对本位币汇率变化可能发生的合理变动对税前利润的影响。

变量变动	2023年 对税前利润 的影响 人民币元	2022年 对税前利润 的影响 人民币元
外币对人民币贬值 1%	(18,974,143)	(4,892,846)
外币对人民币升值 1%	18,974,143	4,892,846

十二、风险披露 - 续

3. 市场风险 - 续

3.1 汇率风险 - 续

以上敏感性分析基于资产和负债具有静态的汇率风险结构，其计算了当其他因素不变时，外币对人民币汇率的合理可能变动对税前利润的影响。

有关的分析基于以下假设：

- (1) 各种汇率敏感度是指各币种对人民币于报告日当天收盘(中间价)汇率绝对值波动1%造成的汇兑损益。
- (2) 各币种汇率变动是指各币种对人民币汇率同时同向波动。
- (3) 该汇率风险敞口不包括资产负债表表外科目。

由于基于以上假设，汇率变化导致本行汇兑净损益出现的实际变化可能与此敏感性分析的结果不同。

3.2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产生于银行资产、负债和表外头寸的到期日不同(就固定利率而言)或重新定价(就浮动利率而言)时间不同的风险。

本行通过缺口分析，对利率敏感资产负债的重定价期限缺口实施定期监控，主动调整浮动利率与固定利率资产的比重，对利率风险进行管理。

法国兴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十二、风险披露 - 续

3. 市场风险 - 续

3.2 利率风险 - 续

本行的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按合同重定价日或到期日两者较早者分析如下:

	2023年12月31日					合计 人民币元
	3个月内 人民币元	3个月至1年 人民币元	1至5年 人民币元	5年以上 人民币元	逾期/不计息 人民币元	
资产: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774,284,865.79	-	-	-	59,196,055.66	833,480,921.45
存放同业款项及拆出资金	4,835,581,314.00	3,138,300,000.00	495,000,000.00	-	15,804,218.19	8,484,685,532.19
交易性金融资产	1,245,436,776.88	-	-	-	12,530,429.15	1,257,967,206.03
衍生金融资产	-	-	-	-	1,303,919,029.76	1,303,919,029.76
发放贷款和垫款	1,554,781,574.73	1,233,334,174.15	10,318,294.50	-	22,340,548.95	2,820,774,592.33
其他债权投资	30,068,939.99	273,992,715.65	2,473,864,313.57	1,667,512,353.57	67,535,905.69	4,512,974,228.47
其他金融资产	-	85,478,133.75	113,152,985.56	-	357,036,292.57	555,667,411.88
金融资产合计	8,440,153,471.39	4,731,105,023.55	3,092,335,593.63	1,667,512,353.57	1,838,362,479.97	19,769,468,922.11
负债: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 存放款项及拆入资金	(3,930,598,513.36)	(611,077,481.40)	-	-	(30,608,434.69)	(4,572,284,429.45)
衍生金融负债	-	-	-	-	(1,422,845,532.21)	(1,422,845,532.2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300,000,000.00)	-	-	-	(281,917.78)	(1,300,281,917.78)
交易性金融负债	(443,061,008.59)	(132,632,438.68)	(19,175,519.26)	-	(16,748,572.73)	(594,868,966.53)
吸收存款	(6,268,188,706.93)	(63,669,456.46)	-	(391,170,588.90)	(1,635,245.90)	(6,739,777,325.02)
应付债券	-	-	(500,000,000.00)	-	(6,124,135.07)	(501,635,245.90)
其他金融负债	(81,519,079.45)	(71,226,281.33)	-	-	(15,478,243,838.38)	(158,869,495.85)
金融负债合计	(12,023,367,308.33)	(878,605,657.87)	(519,175,519.26)	(391,170,588.90)	(1,478,243,838.38)	(15,290,562,912.74)
利率风险缺口	(3,583,213,836.94)	3,852,499,365.68	2,573,160,074.37	1,276,341,764.67	360,118,641.59	4,478,906,009.37

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十二、风险披露 - 续

3. 市场风险 - 续

3.2 利率风险 - 续

本行的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按合同重定价日或到期日两者较早者分析如下： - 续

	2022年12月31日					合计 人民币元
	3个月内 人民币元	3个月至1年 人民币元	1至5年 人民币元	5年以上 人民币元	逾期/不计息 人民币元	
资产：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384,063,558.97	-	-	-	62,277,453.20	446,341,012.17
存放同业款项及拆出资金	4,986,061,260.69	2,252,250,000.00	2,079,000,000.00	-	21,273,755.28	9,338,585,015.97
交易性金融资产	1,889,129,502.87	-	-	-	20,227,556.74	1,909,357,059.61
衍生金融资产	-	-	-	-	2,018,871,079.59	2,018,871,079.59
发放贷款和垫款	906,186,838.64	1,197,608,459.23	361,406,096.76	-	8,871,611.01	2,474,073,005.64
其他股权投资	29,993,595.03	376,810,917.17	1,855,081,544.96	-	64,383,023.56	4,252,482,395.68
其他金融资产	170,305.25	104,425,503.86	171,995,323.36	1,926,213,314.96	444,224,455.93	720,815,588.40
金融资产合计	8,195,605,061.45	3,931,094,880.26	4,467,482,965.08	1,926,213,314.96	2,640,128,935.31	21,160,525,157.06
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	(287,000,000.00)	-	-	(962,645.83)	(287,962,645.83)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 存放款项及拆入资金	(1,864,153,891.79)	(1,299,007,500.00)	(217,111,697.46)	-	(7,931,403.17)	(3,388,204,492.42)
衍生金融负债	-	-	-	-	(2,372,667,695.91)	(2,372,667,695.9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481,000,000.00)	-	-	-	(93,670.51)	(481,093,670.51)
交易性金融负债	(1,009,718,078.97)	(369,634,854.43)	(20,597,125.07)	-	(15,327,314.48)	(1,399,950,058.47)
吸收存款	(8,211,745,602.44)	(295,539,537.66)	-	-	-	(8,522,612,454.58)
应付债券	-	(198,406,927.72)	-	-	-	(198,406,927.72)
其他金融负债	(42,374,666.02)	(95,622,474.61)	-	-	(2,612,821.85)	(140,609,962.48)
金融负债合计	(11,608,992,239.22)	(2,545,211,294.42)	(237,708,822.53)	-	(2,399,595,551.75)	(16,791,507,907.92)
利率风险缺口	(3,413,387,177.77)	1,385,883,585.84	4,229,774,142.55	1,926,213,314.96	240,533,383.56	4,369,017,249.14

十二、风险披露 - 续

3. 市场风险 - 续

3.2 利率风险 - 续

浮动利率工具使本行面临现金流利率风险，而固定利率工具使本行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

本行的利率风险政策规定其必须维持一个适当的固定及浮动利率工具组合，以管理利率风险。有关政策亦规定本行管理计息金融资产及计息金融负债的到期情况。浮动利率工具一般都不到一年便会重新估价一次。固定利率工具的利率在有关金融工具初始时固定，在到期日前不会改变。

以下是在其他变量不变的情况下，利率可能发生的合理变动对税前利润及对权益方面的影响。

变量变动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对税前利润的影响 人民币元	对权益的影响 人民币元	对税前利润的影响 人民币元	对权益的影响 人民币元
利率增加 100 个基点	(16,906,248)	(182,303,325)	(24,670,074)	(206,436,196)
利率减少 100 个基点	16,906,248	182,303,325	24,670,074	206,436,196

以上敏感性分析基于资产和负债具有静态的利率风险结构。有关的分析仅衡量一年内利率变化，反映为一年内本行资产和负债的重新定价对本行按年化计算利息收入的影响，基于以下假设：

- (1) 所有在三个月内及三个月后但一年内重新定价或到期的资产和负债均假设在有关期间中间重新定价或到期(即在三个月内重新定价或到期的资产和负债全部实时重新定价或到期；在三个月后但一年内重新定价或到期的资产和负债均在三个月内重新定价或到期)；
- (2) 收益率曲线随利率变化而平行移动；
- (3) 资产和负债组合无其他变化；
- (4) 此利率风险敞口不包含资产负债表表外科目。

由于基于上述假设，利率增减导致本行净利息收入出现的实际变化可能与此敏感性分析的结果不同。

十二、风险披露 - 续

4.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

本行针对各类金融资产及负债所采用的公允价值估计方法及假设如下：

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工具、其他债权投资及交易性金融负债参考可供参照之市价计算其公允价值。倘无可供参考之市价，则按定价模型或将现金流量折现估算公允价值或参照交易对方的报价确定公允价值。本行在公允价值估计中所使用的主要参数包括债券价格、股票价格、利率、汇率等。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三个层次分析如下：

<u>2023年12月31日</u>	<u>第一层次</u> 人民币元	<u>第二层次</u> 人民币元	<u>第三层次</u> 人民币元	<u>合计</u> 人民币元
交易性金融资产				
- 债券	-	1,257,967,206.03	-	1,257,967,206.03
衍生金融资产	-	1,303,919,029.76	-	1,303,919,029.76
其他债权投资				
- 债券	-	4,512,974,228.47	-	4,512,974,228.47
金融资产合计	-	7,074,860,464.26	-	7,074,860,464.26
交易性金融负债	-	594,868,966.53	-	594,868,966.53
衍生金融负债	-	1,422,845,532.21	-	1,422,845,532.21
金融负债合计	-	2,017,714,498.74	-	2,017,714,498.74
<u>2022年12月31日</u>	<u>第一层次</u> 人民币元	<u>第二层次</u> 人民币元	<u>第三层次</u> 人民币元	<u>合计</u> 人民币元
交易性金融资产				
- 债券	-	1,909,357,059.61	-	1,909,357,059.61
衍生金融资产	-	2,018,871,079.59	-	2,018,871,079.59
其他债权投资				
- 债券	-	4,252,482,395.68	-	4,252,482,395.68
金融资产合计	-	8,180,710,534.88	-	8,180,710,534.88
交易性金融负债	-	1,399,950,058.47	-	1,399,950,058.47
衍生金融负债	-	2,372,667,695.91	-	2,372,667,695.91
金融负债合计	-	3,772,617,754.38	-	3,772,617,754.38

十二、风险披露 - 续

4.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 - 续

2023 年度及 2022 年度本行未将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层次从第一层次和第二层次转移到第三层次，亦未有将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层次于第一层次与第二层次之间转换。

其余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工具期限较短或定期按市价重新定价等原因，其账面价值与其公允价值相若。

十三、关联方关系及交易

1. 本行母公司

名称	业务性质	注册地	已发行及缴足普通股	拥有权益比例
法国兴业银行	银行及金融服务	法国	1,004 百万欧元	100.00%

2. 于本年度与本行有关联交易的其他主要关联方

名称	与本行关系
SG FRANCFORT	母公司之分行
SG HONG KONG	母公司之分行
SOCIETE GENERALE (NEW YORK)	母公司之分行
SG SECURITIES (HK) LIMITED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SOCIETE GENERALE GLOBAL SOLUTION CENTRE INDIA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法兴(上海)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SOCIETE GENERALE BENIN SUCCURSALE DU TOGO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法人之分行

3. 本行与关联方之主要交易

	2023 年 12月31日 人民币元	2022 年 12月31日 人民币元
<u>发放贷款和垫款</u>		
法兴(上海)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2,504,188.93	84,476,960.91
SOCIETE GENERALE BENIN SUCCURSALE DU TOGO	40,394,311.63	86,187,509.44
	<u>62,898,500.56</u>	<u>170,664,470.35</u>

法国兴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十三、关联方关系及交易 - 续

3. 本行与关联方之主要交易 - 续

	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币元	2022年 12月31日 人民币元
<u>存放同业款项及拆出资金</u>		
法国兴业银行	4,163,413,464.05	2,598,587,174.22
SOCIETE GENERALE (NEW YORK)	28,301,568.00	24,374,101.02
	<u>4,191,715,032.05</u>	<u>2,622,961,275.24</u>
	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币元	2022年 12月31日 人民币元
<u>其他应收款项</u>		
法国兴业银行	117,416,654.13	149,145,144.71
SG SECURITIES (HK) LIMITED	10,944,017.26	-
SG FRANCFORT	1,946,202.73	2,342,640.13
SG HONG KONG	578,224.55	23,624,445.70
	<u>130,885,098.67</u>	<u>175,112,230.54</u>
	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币元	2022年 12月31日 人民币元
<u>拆入款项</u>		
法国兴业银行	1,341,195,309.66	2,667,424,954.04
	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币元	2022年 12月31日 人民币元
<u>吸收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u>		
法国兴业银行	400,122,970.59	204,567,190.51
法兴(上海)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9,742,296.44	20,817,058.86
SG HONG KONG	1,633,213.11	1,623,723.27
	<u>411,498,480.14</u>	<u>227,007,972.64</u>

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十三、关联方关系及交易 - 续

3. 本行与关联方之主要交易 - 续

	<u>2023年</u> <u>12月31日</u> 人民币元	<u>2022年</u> <u>12月31日</u> 人民币元
<u>其他应付款项</u>		
法国兴业银行	53,359,516.87	129,976,089.20
SG SECURITIES (HK) LIMITED	1,362,384.95	-
SG HONG KONG	8,311,665.88	10,307,073.51
SOCIETE GENERALE GLOBAL SOLUTION CENTRE INDIA	1,493,831.06	1,278,670.29
其他	-	2,179,977.21
	<u>64,527,398.76</u>	<u>143,741,810.21</u>
	<u>2023年</u> 人民币元	<u>2022年</u> 人民币元
<u>利息收入</u>		
法国兴业银行	58,097,887.05	24,588,080.10
法兴(上海)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1,893,456.93	4,935,602.35
SOCIETE GENERALE (NEW YORK)	1,796,539.20	618,129.15
SOCIETE GENERALE BENIN SUCCURSALE DU TOGO	2,541,632.71	1,373,603.38
其他	89,075.99	760,884.78
	<u>64,418,591.88</u>	<u>32,276,299.76</u>
	<u>2023年</u> 人民币元	<u>2022年</u> 人民币元
<u>利息支出</u>		
法国兴业银行	78,533,102.52	34,071,798.98
SG HONG KONG	11,877.38	11,808.39
SOCIETE GENERALE (NEW YORK)	312,648.15	248,251.67
法兴(上海)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107,341.93	75,383.74
	<u>78,964,969.98</u>	<u>34,407,242.78</u>

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十三、关联方关系及交易 - 续

3. 本行与关联方之主要交易 - 续

	<u>2023年</u> 人民币元	<u>2022年</u> 人民币元
<u>手续费及佣金收入/(支出)</u>		
法国兴业银行	99,076,300.17	100,228,586.74
SG SECURITIES (HK) LIMITED	10,324,544.59	-
SG FRANCFORT	1,516,616.72	845,127.86
SOCIETE GENERALE (NEW YORK)	(1,204,713.40)	(1,115,365.17)
其他	(3,970,747.01)	10,411,226.58
	<u>105,742,001.07</u>	<u>110,369,576.01</u>

注：“其他”包括 SOCIETE GENERALE BENIN SUCCURSALE DU TOGO、SG HONG KONG、法兴(上海)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等关联方公司(分行)。

	<u>2023年</u> 人民币元	<u>2022年</u> 人民币元
<u>其他业务收入</u>		
法国兴业银行	11,328,365.08	8,377,237.38
SG HONG KONG	595,807.84	8,125,350.00
法兴(上海)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538,511.00	534,463.00
	<u>12,462,683.92</u>	<u>17,037,050.38</u>

	<u>2023年</u> 人民币元	<u>2022年</u> 人民币元
<u>业务及管理费</u>		
SOCIETE GENERALE GLOBAL SOLUTION		
CENTRE INDIA	5,805,326.52	5,203,395.51
SG HONG KONG	3,274,553.66	4,422,597.43
法国兴业银行	1,019,130.05	517,699.65
SG SECURITIES (HK) LIMITED	773,798.93	677,722.43
	<u>10,872,809.16</u>	<u>10,821,415.02</u>

十三、关联方关系及交易 - 续

3. 本行与关联方之主要交易 - 续

	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币元	2022年 12月31日 人民币元
<u>外汇衍生名义金额</u>		
法国兴业银行	49,223,184,457.45	79,865,768,043.57
SG HONG KONG	-	823,310,000.00
	<u>49,223,184,457.45</u>	<u>80,689,078,043.57</u>
<u>利率衍生名义金额</u>		
法国兴业银行	25,816,855,444.00	39,863,781,660.90
	<u>25,816,855,444.00</u>	<u>39,863,781,660.90</u>
<u>其他衍生工具名义金额</u>		
法国兴业银行	1,627,596,954.79	4,424,273,139.74
	<u>1,627,596,954.79</u>	<u>4,424,273,139.74</u>
	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币元	2022年 12月31日 人民币元
<u>保函名义金额</u>		
SG FRANCFORT	1,859,348,843.36	1,555,989,252.72
法国兴业银行	2,299,527.09	2,255,759.30
SG HONG KONG	207,200.00	-
	<u>1,861,855,570.45</u>	<u>1,558,245,012.02</u>

本行与关联方的交易均按照一般商业条款和正常业务程序进行定价。

4. 关键管理人员薪金福利

	2023年 人民币元	2022年 人民币元
关键管理人员薪金福利	<u>29,861,043.13</u>	<u>27,529,345.89</u>

关键管理人员包括本行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上述薪金福利的金额包括本行 2023 年度和 2022 年度支付给关键管理人员的工资、奖金、社会保险费用、住房公积金和商业保险费、津贴福利等项目的税前金额。

十四、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于2024年4月25日，本公司董事会建议派发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末期股息共计人民币93,877,745.62元。上述事项尚待股东批复。

十五、财务报表之批准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行董事会于2024年4月25日批准报出。

* * *财务报表结束* * *

法国兴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补充资料

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后附资料不是本已审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u>目录</u>		<u>页次</u>
补充资料	各分行资产负债表及利润表	
附件(1)	总行资产负债表及利润表	1 - 2
附件(2)	北京分行资产负债表及利润表	3 - 4
附件(3)	上海分行资产负债表及利润表	5 - 6
附件(4)	广州分行资产负债表及利润表	7 - 8
附件(5)	哈尔滨分行资产负债表及利润表	9 - 10

法国兴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补充资料

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件(1)

总行资产负债表

	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币元	2022年 12月31日 人民币元
资产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819,167,935.69	446,341,012.17
存放同业款项	23,435,623.49	1,721,764,824.71
拆出资金	4,301,114,844.40	4,959,204,163.53
交易性金融资产	1,257,967,206.03	1,909,357,059.61
其他债权投资	4,512,974,228.47	1,857,015,536.28
固定资产	6,152,834.17	5,112,771.26
在建工程	5,277,224.36	275,179.73
无形资产	7,695,373.27	8,452,114.85
长期待摊费用	2,766,150.66	2,855,491.36
递延所得税资产	40,331,007.08	37,121,702.97
使用权资产	38,316,975.05	44,572,527.43
法人机构拨付分行营运资金	300,000,000.00	400,000,000.00
其他资产	68,725,309.32	100,689,156.53
资产合计	11,383,924,711.99	11,492,761,540.43
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	287,962,645.83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1,344,523,955.44	516,337,527.49
拆入资金	1,680,000,000.00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300,281,917.78	481,093,670.51
衍生金融负债	-	1,435,420.00
应付职工薪酬	50,290,248.13	48,574,024.59
应交税费	(265,967.00)	8,362,254.95
应付债券	501,635,245.90	198,406,927.72
预计负债	23,439.00	13,936.00
租赁负债	43,395,714.11	46,779,398.94
其他负债	23,101,086.24	35,143,266.74
联行往来	4,342,637,039.18	7,818,933,834.51
负债总计	9,285,622,678.78	9,443,042,907.28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4,000,000,000.00	4,000,000,000.00
其他综合收益	83,910,745.45	50,150,974.37
一般风险准备金	202,584,456.58	169,011,425.20
盈余公积	32,940,244.69	18,779,047.24
未弥补亏损	(2,221,133,413.51)	(2,188,222,813.66)
所有者权益总计	2,098,302,033.21	2,049,718,633.15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合计	11,383,924,711.99	11,492,761,540.43

本行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统一由总行确认和列示。

补充资料

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件(1)

总行利润表

	2023年 人民币元	2022年 人民币元
一、营业收入	366,162,052.68	192,452,018.87
利息净收入	249,709,214.37	88,612,832.77
利息收入	309,552,536.83	128,078,414.20
利息支出	(59,843,322.46)	(39,465,581.43)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68,732,257.56	52,229,061.09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69,234,742.97	53,147,535.33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502,485.41)	(918,474.24)
投资收益	46,985,135.50	53,140,990.39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3,695,661.54)	(3,290,562.78)
汇兑损益	3,183,838.32	1,253,416.67
其他业务收入	1,699,253.40	484,819.66
资产处置收益	(451,984.93)	21,461.07
二、营业支出	(167,648,328.50)	(183,032,756.04)
税金及附加	(463,168.26)	(577,624.99)
业务及管理费	(174,773,696.44)	(185,097,320.73)
信用减值损失	7,588,536.20	2,642,189.68
三、营业利润	198,513,724.18	9,419,262.83
加：营业外收入	85,132.90	91,200.02
减：营业外支出	-	-
四、利润总额	198,598,857.08	9,510,462.85
减：所得税费用	(25,777,060.73)	12,582,854.87
五、净利润	172,821,796.35	22,093,317.72

本行所得税统一由总行进行汇算清缴，因此各分行利润表仅列示至税前利润/亏损。

补充资料

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件(2)

北京分行资产负债表

	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币元	2022年 12月31日 人民币元
资产		
存放同业款项	1,000,000.00	1,095,045.69
衍生金融资产	-	116,638,403.34
发放贷款和垫款	1,473,457,915.84	951,631,590.13
固定资产	136,114.26	348,341.94
在建工程	15,412.84	-
长期待摊费用	304,766.98	382,579.83
使用权资产	5,523,317.93	6,838,936.85
其他资产	16,199,562.65	35,161,001.60
联行往来	946,943,749.46	1,442,936,516.29
资产合计	2,443,580,839.96	2,555,032,415.67
负债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1,232,623.61	1,230,736.25
衍生金融负债	-	116,638,408.21
吸收存款	1,814,231,773.51	1,830,762,141.26
应付职工薪酬	14,766,708.10	9,045,216.64
应交税费	362,864.02	2,180,267.79
预计负债	1,085,592.01	2,652,645.64
租赁负债	6,132,345.09	7,014,086.72
其他负债	62,041,068.17	29,490,123.29
负债总计	1,899,852,974.51	1,999,013,625.80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未分配利润/(未弥补亏损)	443,727,865.45	456,018,789.87
所有者权益总计	543,727,865.45	556,018,789.87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合计	2,443,580,839.96	2,555,032,415.67

补充资料

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件(2)

北京分行利润表

	2023年 人民币元	2022年 人民币元
一、营业收入	54,130,406.17	40,958,701.38
利息净收入	28,980,613.01	8,842,848.17
利息收入	40,665,890.88	28,412,880.01
利息支出	(11,685,277.87)	(19,570,031.84)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14,340,799.10	14,868,592.85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22,999,923.20	24,303,778.23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8,659,124.10)	(9,435,185.38)
投资收益/(损失)	12,759,797.03	197,464.87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10,712,234.82)	1,232,786.62
汇兑损益	(1,870,769.33)	(735,221.40)
其他业务收入	10,763,430.49	16,552,230.27
资产处置损益	(131,229.31)	-
二、营业支出	(59,417,144.17)	(59,046,465.07)
税金及附加	(740,828.42)	(277,621.38)
业务及管理费	(48,352,178.18)	(37,552,738.71)
信用减值损失	(10,324,137.57)	(21,216,104.98)
三、营业(损失)/利润	(5,286,738.00)	(18,087,763.69)
加：营业外收入	42,385.93	34,719.80
四、(亏损)/利润总额	(5,244,352.07)	(18,053,043.89)

补充资料

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件(3)

上海分行资产负债表

	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币元	2022年 12月31日 人民币元
资产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4,312,985.76	-
存放同业款项	59,671,155.51	75,505,329.73
拆出资金	4,098,464,278.79	2,579,930,410.75
衍生金融资产	1,303,919,029.76	1,899,598,629.40
发放贷款和垫款	1,193,312,253.48	1,128,821,539.85
其他债权投资	-	2,395,466,858.91
固定资产	2,978,605.59	1,374,571.63
在建工程	584,421.42	-
无形资产	38,048.29	60,731.81
长期待摊费用	5,103,986.72	107,178.68
使用权资产	15,227,682.74	4,854,048.46
其他资产	477,231,232.48	590,498,591.91
联行往来	2,595,660,466.65	5,739,323,626.51
资产合计	9,766,504,147.19	14,415,541,517.64
负债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204,970,224.09	203,211,274.64
拆入资金	1,341,557,626.31	2,667,424,954.04
衍生金融负债	1,422,845,532.21	2,251,959,820.85
吸收存款	3,876,242,944.50	5,636,354,322.69
应付职工薪酬	18,174,706.56	12,061,084.43
应交税费	1,118,234.72	8,576,401.24
预计负债	1,285,977.27	1,316,246.56
租赁负债	15,337,425.64	5,164,766.71
交易性金融负债	594,868,966.53	1,399,950,058.47
其他负债	112,203,362.94	133,281,879.06
负债总计	7,588,605,000.77	12,319,300,808.69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其他综合收益	-	20,515,122.87
未分配利润	2,077,899,146.43	1,975,725,586.08
所有者权益总计	2,177,899,146.43	2,096,240,708.95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合计	9,766,504,147.20	14,415,541,517.64

补充资料

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件(3)

上海分行利润表

	<u>2023年</u> 人民币元	<u>2022年</u> 人民币元
一、营业收入	68,079,810.44	305,433,909.42
利息净收入	(25,803,736.00)	140,692,624.41
利息收入	134,415,472.64	260,636,258.30
利息支出	(160,219,208.64)	(119,943,633.89)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58,176,808.68	80,157,643.61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72,732,519.58	91,866,419.34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14,555,710.90)	(11,708,775.73)
投资收益	(26,849,899.25)	(6,650,411.85)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6,565,295.36	(11,803,353.55)
汇兑收益	45,985,790.64	103,037,406.35
资产处置损益	5,550.40	-
其他业务收入	0.61	0.45
二、营业支出	(104,185,488.57)	(75,396,736.81)
税金及附加	(4,453,017.71)	(3,817,695.59)
业务及管理费	(112,923,450.81)	(107,257,783.95)
信用减值损失	13,190,979.95	35,678,742.73
三、营业利润	(36,105,678.13)	230,037,172.61
加：营业外收入	61,314.13	124,698.99
四、利润总额	(36,044,364.00)	230,161,871.60

补充资料

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件(4)

广州分行资产负债表

	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币元	2022年 12月31日 人民币元
资产		
存放同业款项	999,630.00	1,008,649.84
衍生金融资产	-	2,634,046.85
发放贷款和垫款	154,004,423.01	393,619,875.90
固定资产	556,479.85	441,319.39
无形资产	5,035.85	11,003.19
长期待摊费用	83,638.97	103,712.32
使用权资产	3,917,457.96	264,508.54
其他资产	3,368,586.21	6,140,614.93
联行往来	800,032,823.06	565,450,134.69
资产合计	<u>962,968,074.91</u>	<u>969,673,865.65</u>
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	2,634,046.84
吸收存款	1,049,302,607.01	1,055,495,990.63
应付职工薪酬	2,509,985.88	12,130,379.50
应交税费	135,705.54	890,716.43
预计负债	31,051.75	6,497,910.93
租赁负债	4,049,469.85	284,701.58
其他负债	13,555,107.63	6,257,812.94
负债总计	<u>1,069,583,927.66</u>	<u>1,084,191,558.85</u>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未弥补亏损	(206,615,852.75)	(214,517,693.20)
所有者权益总计	<u>(106,615,852.75)</u>	<u>(114,517,693.20)</u>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合计	<u><u>962,968,074.91</u></u>	<u><u>969,673,865.65</u></u>

补充资料

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件(4)

广州分行利润表

	<u>2023年</u> 人民币元	<u>2022年</u> 人民币元
一、营业收入	7,613,560.61	14,115,712.84
利息净收入	2,913,066.40	9,257,170.05
利息收入	15,809,929.71	19,549,999.40
利息支出	(12,896,863.31)	(10,292,829.35)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4,583,199.37	4,867,518.92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6,447,117.73	6,950,658.18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1,863,918.36)	(2,083,139.26)
投资损益	-	(695.20)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00.69)	-
汇兑损失	117,495.53	(8,280.93)
二、营业支出	5,934,283.22	(23,507,175.22)
税金及附加	(143,910.00)	(183,286.71)
业务及管理费	(6,768,247.00)	(30,373,657.23)
信用减值损失	12,846,440.22	7,049,768.72
三、营业利润/(亏损)	13,547,843.83	(9,391,462.38)
加：营业外收入	32.06	-
四、利润/(亏损)总额	<u>13,547,875.89</u>	<u>(9,391,462.38)</u>

补充资料

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件(5)

哈尔滨分行资产负债表

	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币元	2022年 12月31日 人民币元
资产		
存放同业款项	-	76,591.72
固定资产	-	4,805.42
其他资产	-	16,509.44
联行往来	-	71,223,557.02
资产合计	-	71,321,463.60
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	152,736.19
应交税费	-	28,220.52
其他负债	-	144,375.98
负债总计	-	325,332.69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	100,000,000.00
未弥补亏损	-	(29,003,869.09)
所有者权益总计	-	70,996,130.91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合计	-	71,321,463.60

注：哈尔滨分行于2023年9月8日登记注销。

补充资料

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件(5)

哈尔滨分行利润表

	<u>2023年</u> 人民币元	<u>2022年</u> 人民币元
一、营业收入	(563.39)	8,362.58
利息净收入	(135.65)	10,313.77
利息收入	186.55	10,313.77
利息支出	(322.20)	-
手续费及佣金净支出	(100.00)	(2,310.55)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	424.53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100.00)	(2,735.08)
资产处置损益	(948.03)	-
汇兑收益	620.29	359.36
二、营业支出	(3,568,418.28)	(2,465,062.06)
税金及附加	(135.75)	(78.75)
业务及管理费	(3,568,282.53)	(2,464,983.31)
三、营业亏损	(3,568,981.67)	(2,456,699.48)
加：营业外收入	99,999.95	-
四、亏损总额	(3,468,981.72)	(2,456,699.48)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05587870XB

证照编号: 00000002202402020012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码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体验更多应用服务。

名称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外商投资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付建超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 出具审计报告; 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 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 出具有关报告; 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 代理记账; 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出资额 人民币8550.0000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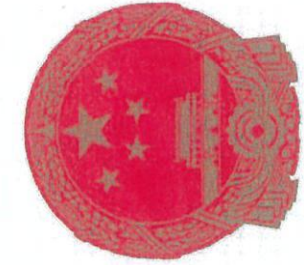
成立日期 2012年10月19日

主要经营场所 上海市黄浦区延安东路222号30楼

登记机关



2024年02月02日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付建超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上海市延安东路222号30楼

组织形式：特殊的普通合伙企业

执业证书编号：31000012

批准执业文号：财会函（2012）40号

批准执业日期：二〇一二年九月十四日

证书序号：0004082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